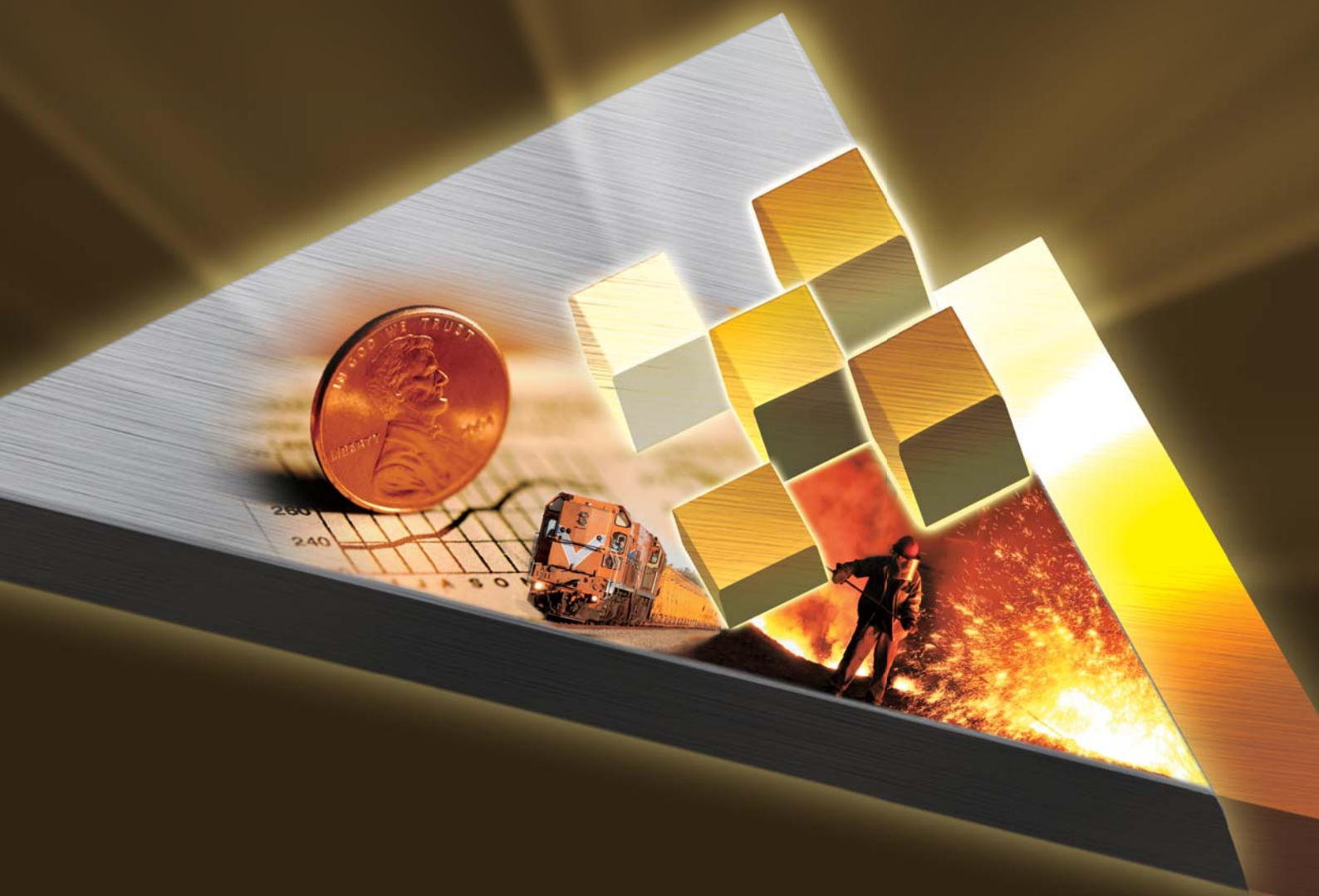




APAC RESOURCES

APAC Resources Limited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04



年報 2010/2011

*僅供識別



亞太資源專注於天然資源業務，
當中包括主要策略性投資、資源
投資及商品業務。

目錄

公司資料	2
行政總裁致辭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及高級管理層	16
企業管治報告	22
董事會報告	29
獨立核數師報告	38
綜合收益表	40
綜合全面收益表	41
綜合財務狀況表	42
綜合權益變動表	43
綜合現金流量表	44
財務報表附註	46
財務概要	100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莊舜而女士(主席)

Andrew Ferguson先生(行政總裁)

岳家霖先生

江木賢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成輝先生

蘇國豪先生

劉永順先生

Peter Anthony Curry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永權博士

鄭鑄輝先生

Robert Moyse Willcocks先生

審核委員會

王永權博士(主席)

鄭鑄輝先生

Robert Moyse Willcocks先生

李成輝先生

薪酬委員會

莊舜而女士(主席)

李成輝先生

王永權博士

鄭鑄輝先生

Robert Moyse Willcocks先生

公司秘書

黃煒強先生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胡百全律師事務所

羅拔臣律師事務所

Conyers Dill & Pearman

Steinepreis Paganin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駱克道333號

中國網絡中心32樓

電話：+852 2541 0338

傳真：+852 2541 9133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網頁


www.apacresources.com

www.irasia.com/listco/hk/apac/index.htm

apac.quamir.com

股份代號

1104



亞太資源的商品業務將澳洲的高品位鐵礦石輸入中國。我們旨在擴闊商品種類，提供多元化選擇，以滿足中國市場的需求。

亞太資源的投資項目分為兩大類：資源投資及主要策略性投資。我們旨在將資源投資項目發展為主要策略性投資項目，藉此為商品業務帶來購買訂單，將我們的商品輸入中國。



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 (「Mount Gibson」)

是澳洲第五大鐵礦石生產商，於Koolan Island及Talling Peak礦山開採高品位礦石。第三個礦山Extension Hill即將於本年內投產。

資源投資

有意將一系列尚在初步勘探階段的資源投資項目發展為主要策略性投資，例如Kalahari Minerals plc。



Kalahari Minerals plc (「Kalahari」)

是Extract Resources Limited (「Extract」)的最大股東，持有42.7%股權。Extract的主要資產是位於納米比亞的Husab鉍項目，該項目為全球最大的未開發鉍礦床之一。

主要策略性投資

Metals X Limited (「Metals X」)

是一家於澳洲從事開採及開發礦物和金屬的多元業務集團，並且是澳洲最大的錫生產商，擁有一系列涉及開採至開發各階段的資產，包括Renison 錫礦山及具世界規模的Wingellina銀項目。



投資項目的主要上市地

投資項目的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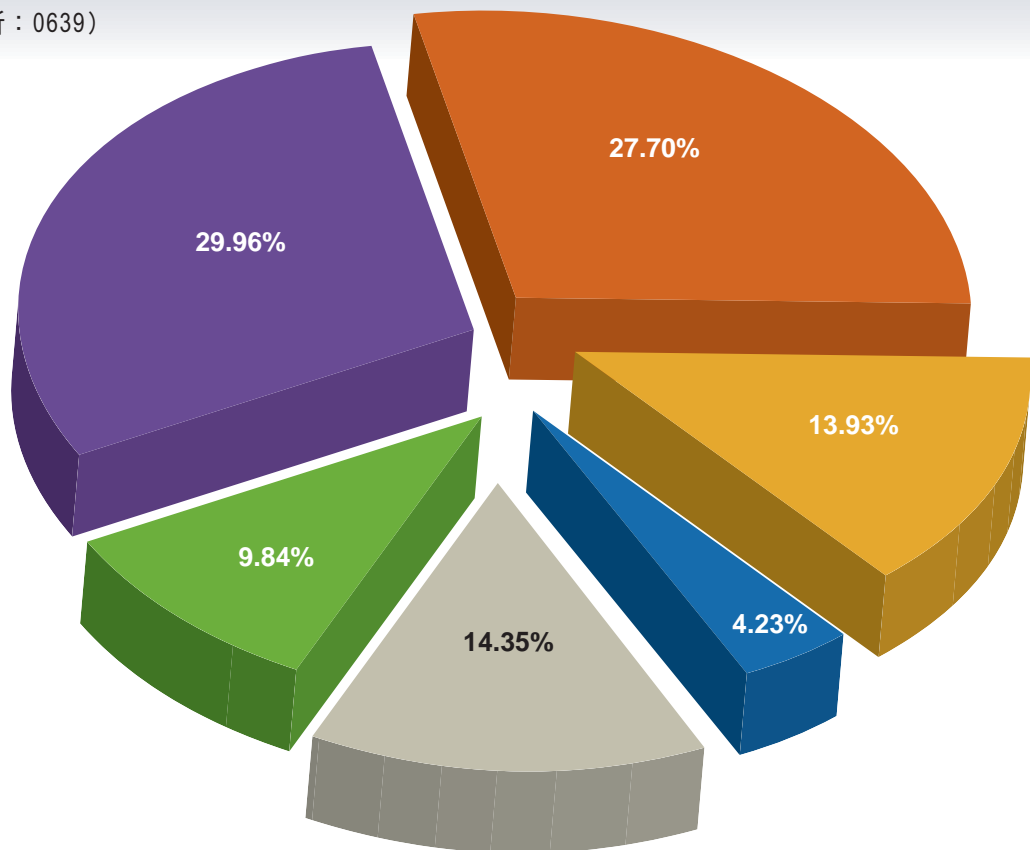
中國購買的商品

總部設於香港，並於上海設有辦事處



股權架構

- 中國網絡資本（香港聯交所：0383）
- 首鋼福山資源集團（香港聯交所：0639）
- 建銀國際資產管理
- 其他企業股權持有人
- 其他機構投資者
- 零售投資者及其他



主要策略性投資—業務

鐵礦石

基於新鐵礦石供應出現延誤以及中國鋼鐵生產行業錄得增長，中期而言，鐵礦石價格可望持續攀升。

錫

基於健康及安全理由，錫已取代鉛成為製造電子產品焊接物的原料，因而令錫的需求上升。印尼市場的錫供應一直疲弱，令錫的價格屢創新高。

Mount Gibson – Koolan Island

目前年產400萬噸鐵礦石

Mount Gibson – Tallering Peak

目前年產300萬噸鐵礦石

Mount Gibson – Extension Hill

將於二零一一年第四季投產，年產量將為300萬噸鐵礦石

Metals X – Wingelli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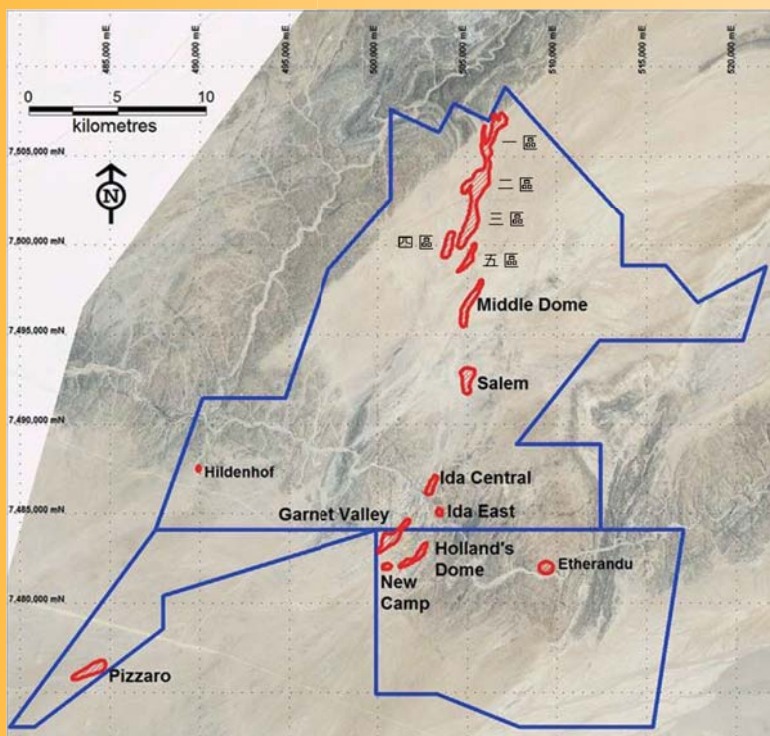
鎳項目正處於開發階段，將年產40,000噸鎳及3,000噸鈷

Metals X – 塔斯曼尼亞

目前年產6,000噸錫

澳洲

納米比亞



Husab 鈾項目

Husab 鈾項目位於納米比亞，礦產資源量達 5.13 億磅，為全球第四大鈾礦床。計劃以理想的現金成本維持年產量 1,500 萬磅至少達 20 年。

鈾

中國計劃於二零二零年前建成 200 個核反應堆。

儘管福島核事故對鈾市場造成衝擊，中國仍然致力提升核能佔其能源組合的比重。

Kalahari 擁有 Extract 的 42.7% 股權，並具有重大策略性價值，由 Rio Tinto 及日本伊藤忠商事株式會社持有 Kalahari 重大股權，且中國廣東核電集團公司擬作出收購行動（已撤銷）可見一斑。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APAC Resources Limited



(資料來源：資本雜誌·第289期·二零一一年六月)

行政總裁致辭 Andrew Ferguson

親愛的投資者：

本人非常榮幸能夠在此向閣下匯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優於預期的財務業績。我們最近半年的溢利自去年同期起增長149%至357,622,000港元。主要策略性投資於過去半年間增長93%至333,403,000港元。

在回顧期間，經營環境在大部分時間均為嚴峻且不明朗，公司仍有如此表現，更見其成績斐然。財政年度終結日的變動乃為配合主要策略性投資的匯報日期。

於過去十八個月，公司管理層已重新調整本公司的業務及策略重點。簡單來說，此舉表明本公司決心把握由採礦至終端買家的過程中爭取最大價值。鑒於我們將目標集中於發掘本公司龐大的潛藏價值，預計我們可於適當時候感受到上述轉變所帶來的一切裨益。

我們的主要實力仍在於我們能夠物色經濟不斷增長的亞太區所需求的新型可增值天然資源投資項目。我們所具備的市場觸覺及經驗，加上包括目前眾多商品供應緊張的情況等多項宏觀經濟因素，對我們釐定業務方針有莫大幫助。

我們冀望該等投資項目有助增加我們的相關資產淨值，並在若干情況下透過相關營銷及資源承購業務獲取額外收入。我們的所有業務集團均於二零一零年錄得破紀錄的溢利。自二零一一年起至今，我們面臨挑戰之巨，遠遠超過我們的想像。歐美債務問題禍及金融體系，以及雙底衰退現象對許多已發展西方國家構成日益加劇的威脅，只會令全球金融市場的緊張情緒升溫。中國政府已積極嘗試抗擊通脹、收緊信貸額度及不斷提高銀行存款準備金率的規定，意味著這個全球增長最快的龐大經濟體系並非能夠安枕無憂。三月於日本發生的災難性大地

震後，儘管於周邊人口密集地區錄得的輻射水平仍然處於可接受程度，全球核能革命仍遭受挫折。世界各地煽情的傳媒已確定我們於未來數十年仍會不斷吸入含碳氫化合物的受污染空氣。弱勢的西方政客亦已改變政策方針以紓緩短期的民粹主義情緒。然而，我們並不預期新興亞洲經濟體系會改變其核能策略。期內，澳洲發生異常多的天災，暴風及嚴重洪水氾濫侵襲全國廣大地區以及近乎大部分的主要天然資源生產基地。

我們的單一最大投資項目**Mount Gibson**，一方面受惠於鐵礦石價格持續高企，但另一方面卻遇上惡劣天氣情況，使其兩個礦山的產量較預期為低，導致提供給我們商品業務出售的貨量減少。

高企的錫價推高**Metals X**的盈利。該公司出售持有**Jabiru**的股權予**Independence Group**乃有遠見及合時之舉，令**Metals X**於上半年在投資方面錄得**55,300,000**澳元的驕人溢利。

日本東北部沿岸地區的災難性地震及接踵而來的海嘯嚴重影響本集團的資源投資，這導致短期恐慌及全球天然資源行業表現下滑，尤以新興的鈾業務為甚。儘管我們仍然對能源業務及環保替代產品充滿信心，但自這次天災發生後，一如所料，公眾開始抱持遠較以往審慎的態度。

於回顧期間，在市況變幻莫測且大幅波動的環境下，我們的商品業務表現依然優異。由於市場供應緊張，大批量商品價格持續高企。然而，與**Mount Gibson**訂立的新承購協議生效令利潤下跌。我們仍在與各方就日後的其他潛在承購進行商討。

儘管主權債務危機揮之不去，令全球市況惡化，但由於供求量持續失衡，我們對商品行業的前景仍然樂觀。我們對天然資源市場在可見將來的發展仍然抱有極大信心。市場似乎將會出現前所未有的重大挑戰，然而，我們會全心投入為公司應付目前的挑戰。數以億計人口的生活水平提升，將可維持商品價格的上調壓力。因此，預期對商品的需求將會提升，尤以工業商品為甚，其中能源及鐵礦石等基本商品將帶動需求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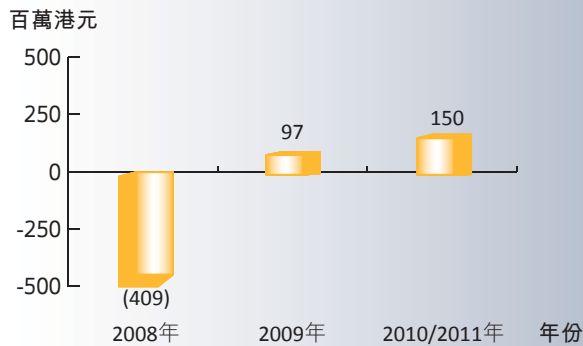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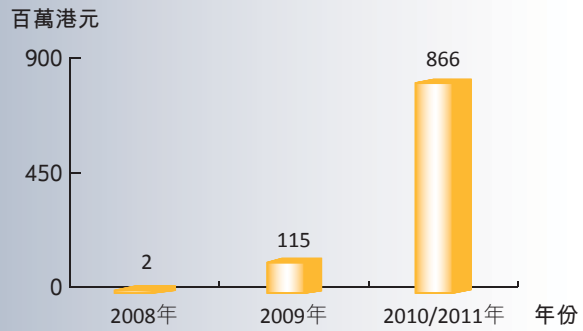
我們著眼於長遠發展，並致力為股東創造價值。本人謹藉此機會對董事會、全體團隊及各位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表示謝意。

行政總裁

Andrew Fergus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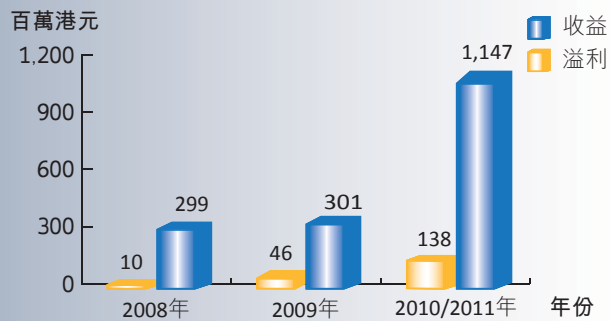
謹啟

應佔主要策略性 投資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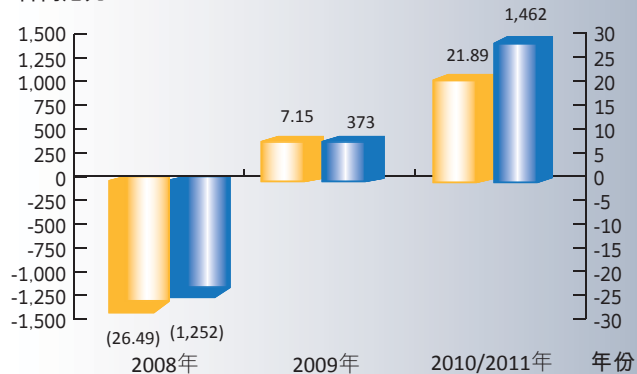
資源投資 收益(虧損)淨額

商品業務



純利
百萬港元

每股盈利
港仙



擁有人應佔 純利(虧損) 及每股盈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財務賬目乃以六月三十日為年度結算日而編製，以配合本集團主要策略性資的匯報，並涉及十八個月期間。因此，賬目內的數字不可與過往十二個月的數字直接比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二零一零年期間」）的業績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二零零九年期間」）的業績進行比較，以供參考。在此之後，將對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業績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業績進行更深入的比較。

二零一零年期間與二零零九年期間的比較

隨著各業務分部盈利能力有所改善，本集團的擁有人應佔純利為1,104,44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72,603,000港元），增長196%。本集團的主要策略性投資錄得穩健營運表現，商品價格亦於下半年攀升，帶來應佔本集團主要策略性投資溢利536,37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18,028,000港元），升幅達354%。儘管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全球經濟環境疲弱，對股票市場造成不利影響，但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有所改善，令本集團的資源投資組合取得驕人業績，錄得收益淨額350,02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24,702,000港元），升幅達181%。隨著鐵礦石運載量增加，本集團的商品業務錄得純利125,77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6,092,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增加173%。（詳情已載於二零一零年第二期中期報告內）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與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比較

財務業績

資源行業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仍然波動。由於已發展國家出現經濟復甦跡象，且第二輪量化寬鬆政策帶動資金流入業務，投資者於初期抱持樂觀態度。然而，三月發生福島災難事故後，市場對新興市場通脹問題的憂慮加劇，並再度關注歐元區及美國主權債務問題，令風險承受程度迅即成為焦點所在。儘管如此，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除稅後純利為357,62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上半年：143,382,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上升93%，主要由於應佔本集團主要策略性投資溢利333,40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上半年：172,407,000港元）所致。然而，有關升幅被資源投資錄得的劣績199,626,000港元虧損（較二零一零年上半年虧損106,334,000港元上升88%）所抵銷。

主要策略性投資

我們的兩項主要策略性投資為Mount Gibson及Metals X，兩者均位於澳洲。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應佔本集團主要策略性投資的溢利為333,40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上半年：172,407,000港元），升幅達93%。

Mount Gibson

Mount Gibson為一間於澳洲上市的鐵礦石採礦公司，其Koolan Island及Tallering Peak礦山目前的年產量為700萬噸，而當位於Extension Hill的新礦山於今年稍後時間投產後，年產量將上升至1,000萬噸。該三個項目均位於西澳洲，且全屬直接付運業務，因而令在銷售前需進行選礦的礦山享有巨大成本優勢。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該公司儲量為5,640萬噸品位達62.0%的鐵，資源總量則為1.086億噸，並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提供最新數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Mount Gibson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業績未如理想，此乃由於第一季正值極度炎熱潮濕季節，導致其兩個礦山的廣大範圍發生水災，以及多項大致上已獲解決的營運事故所致。產量230萬噸及銷量210萬噸分別較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下跌36%及32%。然而，經審核除稅後純利因鐵礦石價格上升而由93,000,000澳元輕微增加至1億澳元。Mount Gibson已為本財政年度作好準備，擁有手頭現金386,000,000澳元，而其位於Extension Hill的新礦山亦將於今年稍後時間投產。Mount Gibson於八月首次宣佈派發股息每股0.04澳元。

期內，鐵礦石價格高企，普氏指數(Platts IODEX 62% CFR China index)創歷史新高，每乾噸平均價格達177美元。儘管鋼鐵供應量仍因印度的出口禁令以及澳洲和巴西的大型拓展項目延誤而受到限制，但中國的鋼鐵產量卻超出預期，並可望於今年超逾7億噸，令中期前景明朗。

Metals X

Metals X是一家澳洲新興多元化資源集團，主力透過其於塔斯曼尼亞的Renison礦山的50%權益生產錫，以及透過其具世界級規模的Wingellina鎳開發項目生產鎳。Metals X亦持有一系列策略性投資項目，即Independence Group NL(「IGO」)(3.2%)、Westgold Resources Limited(「Westgold」)(25.0%)、Mongolian Resource Corporation(前稱Alamar Resources Limited)(17.0%)及Aziana Limited(25.0%)，因而得以從事廣泛的銅、金、鎳、鋅及鋁氧石業務。

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由於延遲進入Renison礦山北部的高品位採礦場，該礦山的錫精礦產量為2,577噸(按含量100%基準計算)，較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下跌25%。然而，礦山的EBITDA因錫價格上升及第4區勘探結果持續令人鼓舞而增加至31,000,000澳元。Wingellina項目繼續取得進展，該公司簽訂了一份當地資格協議，並計劃放棄金川集團於Metals X的12.9%權益，以換取該項目的20%直接權益，惟有關計劃須獲得中國監管機構的批准。其他值得注意的事項包括出售於Jabiru Metals Limited的19.9%權益以換取現金48,000,000澳元另加IGO股份、Westgold與Aragon Resources Ltd進行合併，以及公佈在市場上回購最多10%的已發行股本。截至期末，Metals X的財政狀況極佳，現金及營運資金合共97,000,000澳元，債務則降至最低水平。

儘管錫價格於五月及六月有所回落，但仍較二零一零年下半年上升26%，期內的平均價格為每噸29,300美元。基於印尼的供應量持續出現問題，以及來自電子行業的需求不斷增長等緊張的市場基本因素，錫價格應續有支持。業內專家工研院預測，「最有可能」出現的情況是未來數年全球儲量將跌至歷史新低，僅足以維持兩至三星期的供應。

資源投資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資源投資錄得虧損199,62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上半年虧損：106,334,000港元)，上升88%。

在我們的資源投資組合中，最主要的投資項目為於Kalahari的14.79%權益，相當於組合投資額約四分之三，惟此份額因三月發生福島慘劇後，負面情緒籠罩鈾行業而受到影響。餘下的投資主要包括於澳洲、加拿大、香港、英國和美國等大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多間新興天然資源公司所持有的少量股權。當中大部分的公司均處於勘探或開發階段，隨著風險增加，該行業市場於第二季受到拖累。投資者日益關注中國通脹加劇以及歐元區的主權債務危機不斷升溫。我們的鈾持有量亦同時受福島事故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Kalahari

Kalahari的主要資產仍然是其於澳洲交易所上市，並正於納米比亞發展Husab鈾項目的Extract的42.7%股權，該項目於上半年大有進展，鈾資源增加至逾5億磅，初始JORC儲量則達2.25億磅。該項目已取得環境許可證，而一項界定可行性研究則確定該項目1,500萬磅的年產量可為經濟帶來正面作用，並將使其晉身為全球三大鈾礦之一。我們仍在與有意投資者及承購合作夥伴就項目建設的獨立融資進行商討，礦山優化與資源計劃則已於期末後取得重大進展，包括礦石儲量增加至2.8億磅及礦石的剝採比率降低。

在企業層面上，Extract於二月確認其正在與Rio Tinto就Husab與鄰近的Rossing鈾礦山的潛在合併進行商討。一個月後，即在福島事故發生前，中國廣東核電集團公司（「中廣核集團公司」）以每股2.90英鎊的代價對Kalahari進行具指標性的現金收購。於英國收購事務委員會裁定不允許中廣核集團公司降低其收購出價後，中廣核集團公司撤銷該收購建議，但保留其在若干情況下再次收購Kalahari的權利。

截至三月，鈾價格一直表現突出，現貨價格最高達每磅73美元。然而，隨後發生福島事故，導致日本的短期需求大幅下滑，市場氣氛備受打擊，上半年底錄得的鈾價格為每磅54美元。由於市場預期中國大多數仍會按原定計劃將核能發電由二零一零年的11吉瓦提升至二零二零年的80至90吉瓦（儘管計劃可能出現少許延誤），鈾的長期價格相對穩定，維持在每磅68美元的水平。

商品業務

期內商品業務的營業額下跌21%至298,79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上半年：378,219,000港元），原因是Mount Gibson的採礦營運受到天氣因素影響，以致運載量有所下降。純利下跌至12,23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上半年：75,837,000港元），主要是由於Benchmark定價系統結束後，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與Mount Gibson訂立新長期採購協議。根據舊合約，本集團過去能在Benchmark定價與中國現貨定價之間的差價進行套戥，因而可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獲得較大的回報。然而，隨著Benchmark定價系統失效，本集團不能再獲得該等回報，原因是新協議乃以普氏指數(Platts IODEX 62% CFR China index)為基準，而此類購買協議的差價較為接近行業標準。

中國收緊信貸條件（尤其對中小型鋼廠等本集團主要客戶群），亦對盈利能力造成影響。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為3,889,33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454,951,000港元），而流動資產淨值為1,509,26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07,063,000港元），流動比率為3.13倍（二零零九年：16.96倍），乃按本集團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為**689,53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而本集團以其若干於上市聯營公司的投資及可供出售投資、定期存款及本公司作出的公司擔保作抵押的可供動用銀行及融資貸款總額為**567,482,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0.13**(二零零九年：無)。該比率乃按借貸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計算。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本集團成功以每股**0.50**港元向新投資者配售**1,100,000,000**股股份，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為**550,000,000**港元，並藉此擴充營運資金基礎，以備把握日後的市場機遇。由於本公司進行是次配售、行使認股權證及註銷回購股份，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由**5,690,343,455**股增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的**6,863,287,990**股。

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本集團的資產主要以澳元、英鎊及港元為單位，而負債則主要以港元為單位。由於大部分資產以長期投資方式持有，因此來自外匯的不利變動對本集團的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即時影響。有鑒於此，本集團並無積極對沖因澳元及英鎊列值資產而產生的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將若干於上市聯營公司投資及可供出售投資共**2,744,28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929,666,000港元)抵押予一間股票經紀行，作為本集團可供動用孖展融資貸款的抵押。本集團將**339,15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89,324,000港元)的銀行存款抵押予多間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各項貿易及其他銀行融資的抵押。

僱員資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確保按當時的人力市場狀況及個人表現釐定僱員的薪酬，並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全體僱員均有權參與本公司的福利計劃，包括醫療保險、購股權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就其中國僱員而言，須根據中國的適用法例及規例而定)。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僱員數目及薪酬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包括其附屬公司，但不包括聯營公司)共有**21**名僱員(二零零九年：19名)。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產生之總薪酬及退休金供款金額為**25,47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161,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投資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與聯屬公司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訂約但未撥備之重大資本承擔(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截至本報告日期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規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計劃進行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

前瞻性觀察

隨著投資前景陰霾密布，例如歐元區及美國主權債務持續出現危機，通脹問題仍然困擾多個新興經濟體系，以及發達國家經濟數據疲弱，宏觀環境現正處於嚴峻時刻。由於第三輪量化寬鬆政策仍未出台，資源可能會受到投資外流影響，原因是投機者一般會買入商品及澳元等商品貨幣，同時拋售美元。鑑於本集團的主要策略性投資以澳元列值，因此須面對風險。

在這個艱難的投資環境，本集團相信我們的主要策略性投資處於有利位置。**Mount Gibson**及**Metals X**均具備強勁的現金結餘淨值，目前亦為生產商；至於**Kalahari**則擁有一項世界級鈾開發資產的控制權，過往亦曾引起其他公司的興趣，證明其極具策略價值。就本集團的資源投資而言，本集團會繼續選擇性地增加持倉，並專注於中國欠缺的商品，例如是鐵礦石、鈾及銅。

本集團會繼續物色可令商品業務增長的契機。本集團仍與**Mount Gibson**就一項於其新**Extension Hill**礦場的鐵礦石購買協議進行磋商，並預期在**Mount Gibson**撤銷與**中信**及**Marubeni**訂立的協議後佔有更大的**Koolan Island**購買額。

在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下，本集團會繼續物色新的契機，藉以大幅提升本公司三項主幹業務——本集團主要策略性投資、資源投資以及商品業務。

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本公司擁有四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之詳情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莊舜而女士，MH，56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自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日起調任為本公司主席。莊女士現為中國網絡資本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3)執行董事及主席，該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自一九九八年九月以來，彼一直擔任中國東莞長安高爾夫球鄉村俱樂部主席。莊女士於二零一一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榮譽勳章，彼為中國紅十字基金會榮譽理事、香港福建社團聯會永遠名譽主席及香港福建社團聯會婦女委員會副主任。彼現為仁愛堂莊舜而醫療基金(治療癌症)基金董事暨命名人及仁愛堂諮議局委員。莊女士曾擔任仁愛堂第三十一屆(庚寅年)董事局主席。彼曾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出任文化中國傳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上海聯合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60)之執行董事。

Andrew Ferguson先生，38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Ferguson先生持有天然資源開發理學士學位。彼在金融行業擁有超過13年經驗，專門處理環球天然資源及曾是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的持牌人，可就證券提供意見(第4類牌照)及進行資產管理(第9類牌照)。彼之前在倫敦及香港為金融機構擔任基金經理及高級投資組合經理，負責每日之投資組合管理、風險管理、業務發展、關係管理，並與獨立董事會、保管人及核數師一同工作以確保所有股東資金妥善管理。彼於基金管理方面有卓越業績記錄，曾為City Natural Resources High Yield Trust(於二零零六年獲選為最佳英國投資信託)的前聯合基金經理。彼曾為CQS LLP(「CQS」)於香港之New City Investment Managers CQS擔任首席投資官及CQS之高級投資組合經理，兩家均為聲譽良好的金融機構，為不同類型的投資者提供投資管理服務。由於此份工作的性質，彼獲得香港金融市場的知識，並在香港與其他工作伙伴(如銀行、金融機構及會計師行)建立良好關係。

岳家霖先生，43歲，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並自二零零七年五月三日起調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岳先生於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二年期間曾擔任中國深圳市羅湖區人民法院經濟審判庭法官，深諳中國經濟發展及政策。岳先生更在長春工業大學商業行政學院擔任客座教授。岳先生乃從事提供收購中國國有資產及外商投資的法律諮詢服務。

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

江木賢先生，45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江先生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財經分析師，在企業融資、財務管理、會計及核數方面擁有多數之經驗。江先生現為中國網絡資本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3)之執行董事及文化中國傳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60)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由該公司之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兩家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彼亦為Mabuhay Holdings Corporation及Interport Resources Corporation之董事，兩家均為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彼曾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一日出任嘉輝化工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82)之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李成輝先生，42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先生自一九九八年一月起擔任聯合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3)(「聯合集團」)之行政總裁。彼於一九九二年七月獲委任為聯合集團之非執行董事，並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成為聯合集團之執行董事。李先生畢業於University of Sydney法律系，並取得榮譽學位。彼之前曾於麥堅時律師行及羅富齊父子(香港)有限公司工作。彼亦為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之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而該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彼為Tanami Gold NL(股份代號：TAM)及本公司之聯營公司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股份代號：MGX)之非執行董事，兩家均為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李先生曾為禹銘投資有限公司(現稱新工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6)之主席及執行董事，而該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蘇國豪先生，57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蘇先生於亞太區之電子化工產品銷售市場推廣及香港之物業投資方面具有超過21年經驗。蘇先生於加拿大取得主修化學工程之應用科學以及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本公司主要股東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福山國際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39)之執行董事。

劉永順先生，50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調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一日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起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於一九八三年獲馬鞍山鋼鐵學院(華東冶金學院／安徽工業大學)頒發煉鐵專業工學學士學位，其後於二零零五年獲中歐國際工商管理學院頒發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劉先生於生鋼鐵資源業擔任多項要職。彼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五年五月為上海寶鋼國際經濟貿易有限公司礦業事業部總裁。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六年四月期間，彼獲委任為寶鋼股份公司採購中心副總經理及採購一部總經理。由二零零六年五月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彼出任寶鋼貿易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

Peter Anthony Curry先生，59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並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起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Curry先生現為新鴻基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6)之執行董事及集團首席財務總監。Curry先生於一九七四年於新南威爾斯大學畢業，並獲得商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七六年獲得法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七八年於澳洲成為特許會計師及大律師(非執業)。彼於一九八九年於澳洲董事學會獲選為資深會員。於二零零二年，彼完成由澳洲證券學會舉辦之PS146合規課程。Curry先生擁有超過36年商務經驗。彼畢業後於一九七四年於澳洲加入Peat Marwick Mitchell(現稱為「KPMG」)及於一九八三年出任稅務合夥人。自此以後，彼於澳洲之不同上市及非上市公司出任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專門處理天然資源、企業融資、金融服務投資、收購合併等事宜。自一九九五年起，Curry先生為一家持有澳洲金融服務牌照之企業顧問公司之董事及股東。彼曾參與各種公開及私人資本籌募、與初次公開發售有關之服務，及就各類商業交易(包括各種礦業項目)提供企業及財務顧問服務。Curry先生現為Ormil Energy Limited(股份代號：OMX)(前稱Golden Tiger Mining NL)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一家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彼亦於本公司之聯營公司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股份代號：MGX)擔任李成輝先生之替任董事。彼亦曾為Forest Enterprises Australia Limited(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被除去其於澳洲交易所上市的資格)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永權博士，60歲，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博士持有菲律賓比立勤國立大學工商管理哲學博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會員、國際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註冊財務策劃師協會資深會員、英國特許仲裁員公會會員、蘇格蘭特許銀行家學會會員及澳門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王博士現為卓昇財務策劃有限公司(為一間香港私人專業顧問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彼亦為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5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鄭鑄輝先生，57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先生於一九七六年取得加拿大蒙特利爾孔科爾迪亞大學(Concordia University)的商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七七年於加拿大多倫多約克大學(York University)，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擁有逾33年銀行、企業融資、投資行業及企業管理之經驗，曾出任多間金融機構之不同行政職位，並於多間上市公司擔任董事。鄭先生現為昱豐顧問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之投資顧問。彼亦為Allied Overseas Limited(前稱卓健亞洲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93)之副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及皇朝傢俬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上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鄭先生亦曾為卓施金網有限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中國金融租賃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昱豐融資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

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

Robert Moyse Willcocks先生，62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Willcocks先生持有澳洲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的文學學士學位及法學學士學位，以及澳洲悉尼University of Sydney的法學碩士學位。彼擔任礦產及資源業公司顧問超過28年。彼為澳洲律師事務所萬盛國際律師事務所(Mallesons Stephen Jaques)的合夥人、Ban-Pu Australia Pty Ltd、Oakbridge Pty Ltd、Energy World Corporation Limited、eStar Online Trading Limited及Bond University Limited之董事。彼亦為Australian International Legal Advisory Committee之會員。Willcocks先生歷任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多家資源公司董事，包括於一九九九年二月至二零零六年六月出任Emperor Mines Limited董事、RIMCapital Limited前主席、CBH Resources Limited(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除牌)之前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出任Orion Petroleum Limited(股份代號：OIP)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出任其行政總裁及主席，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一年二月，於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股份代號：MGX)擔任曹忠先生／李成輝先生之替任董事。彼目前為ARC Exploration Limited(股份代號：ARX)之非執行董事及Living Cell Technologies Limited(股份代號：LCT)之獨立董事。彼亦自二零零九年十月起為Trilogy Funds Management Limited之主席，該公司為根據澳洲法律之責任實體。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以下四名董事組成，彼等多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全體為非執行董事：

王永權博士(主席)
鄭鑄輝先生
Robert Moyse Willcocks先生
李成輝先生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以下五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多數為非執行董事：

莊舜而女士(主席)
李成輝先生
王永權博士
鄭鑄輝先生
Robert Moyse Willcocks先生

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團隊

香港

Andrew Ferguson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加盟本公司，出任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於加盟亞太資源之前，彼為New City Investment Manager之共同創辦人。於CQS收購New City後，Ferguson先生成為CQS於香港之首席投資官兼高級投資組合經理。Ferguson先生持有天然資源開發理學士學位，且在環球金融市場及天然資源方面擁有超過12年經驗。

黃煒強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加盟本公司，出任首席財務官，並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黃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並持有電子商業碩士學位。黃先生在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英國、新西蘭、香港及泰國的上市公司擁有逾三十年的會計、財務、審核、稅項及企業融資經驗。於加盟亞太資源之前，黃先生於中國基建港口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233)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並於華基泰集團有限公司(現稱中國源暢光電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55)任執行董事。

John Ellis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加盟本公司，出任投資經理。於加盟亞太資源之前，他曾擔任Colonial First State悉尼分公司的全球資源投資組合經理，以及加拿大皇家銀行悉尼及倫敦分行的採礦研究及銷售總監。Ellis先生持有文學士學位及多項行業認證(包括加拿大證券課程、澳交所／澳洲結算所專責行政人員及澳洲金融服務協會應用金融及投資研究生證書)。

杜容根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加盟本公司，出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於二零零八年七月辭任，其後加盟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中國網絡資本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383)。杜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再次加盟本公司，出任財務總監一職。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杜先生在企業融資、財務管理、會計及核數方面擁有多數之經驗。

謝詠茜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加盟本公司，出任投資者關係經理。於加盟亞太資源之前，謝女士曾於多家跨國金融服務公司擔任高級市場推廣職務，其中包括亞太地區銷售總監及產品專員。彼持有文學士學位，且為本公司帶來廣泛的經紀及基金經理聯繫網絡。

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

上海

周魯勇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加盟本公司，現擔任副總經理。周先生在天然資源行業(包括商品貿易及散貨裝船租賃)擁有逾20年經驗。於加盟亞太資源之前，周先生曾為寶鋼的多家海外(香港及歐洲)附屬公司業務經理，並自二零零二年起擔任上海寶鋼國際經濟貿易有限公司煤炭貿易部總經理，負責為寶鋼集團採購及銷售煤炭及焦炭。彼亦為寶鋼集團組建附屬公司上海寶頂能源有限公司。

姜志能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加盟我們的上海團隊，擔任高級經理。姜先生擁有豐富的礦山設計、研究及技術經濟評價經驗。彼亦曾負責多個採礦投資項目，並具有註冊勘探及礦業權評估師資質。於加盟亞太資源之前，姜先生自一九九一年起曾於馬鋼集團採礦設計及研究中心擔任工程師及項目經理。自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起，彼還於複星集團擔任高級專家，從事礦藏資源項目評估及分析。

本公司致力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因為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於提高股東的價值及保障股東的權益及其他股權持有人的權益至為關鍵。因此，董事會極為注重訂定及執行適當的企業管治常規，確保具有透明度、問責精神及有效的內部監控。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一切守則條文，惟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守則第A.4.1條有所差異，其詳情載列於下。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肩負領導及管控本集團的責任。董事會促進本集團的成功，並客觀地作出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決策。董事會的主要任務為指導及監督本集團的事務，確立策略性方針，制訂目標及業務發展計劃。此外，董事會亦會指派各董事委員會分擔不同的職責。

董事會現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四名為執行董事，四名為非執行董事，另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董事會曾舉行六次全體會議，各董事的出席次數載列如下：

出席／符合資格出席
董事會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莊舜而女士(主席)	3/6
Andrew Ferguson先生(行政總裁)	6/6
岳家霖先生	5/6
江木賢先生	6/6

非執行董事：

李成輝先生	6/6
蘇國豪先生	5/6
劉永順先生(前執行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6/6
Peter Anthony Curry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6/6

企業管治報告

出席／符合資格出席
董事會會議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永權博士	5/6
鄭鑄輝先生	6/6
Robert Moyse Willcocks先生	5/6

董事會成員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關係。董事會以如此均衡之架構組成，目的在確保整個董事會擁有高度之獨立性。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根據上市規則第3.10條，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董事履歷詳情載於第16至19頁，當中載列各董事的多樣化技能、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格。董事會已接獲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上市規則第3.13條所界定的獨立人士。

每位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並可取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及可在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董事將獲持續知會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重大發展，以確保本公司遵守及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分別為莊舜而女士及Andrew Ferguson先生。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有區分，分別由兩名人士擔任，彼等之間並無任何關係，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不致工作責任僅集中於一位人士。董事會主席負責領導工作，確保董事會有效地運作，而行政總裁則獲授予權力有效地管理本集團各方面的業務。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命均無指定任期，因為董事受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的有關規定所限，最少須每三年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可獲膺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不會遜於企業管治守則。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由一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莊舜而女士(主席)、李成輝先生、王永權博士、鄭鑄輝先生及Robert Moyse Willcocks先生。薪酬委員會獲提供足夠資源履行職務，並根據本公司的政策於認為必要時可取得獨立專業意見。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以書面訂出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明確界定薪酬委員會的權力及職責。

薪酬委員會最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委員會會議，而所有成員均出席會議。

有關董事的酬金詳情載列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2。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1.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定有關薪酬政策而設立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2. 獲授權負責為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釐定具體薪酬待遇，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益及賠償付款(包括任何因彼等離職或終止聘用或委任而應付的賠償)，以及就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3. 經參考董事會不時議決的公司目標，檢討及批准按表現釐定的薪酬及授出購股權；
4. 審議及批准就離職或終止聘用或委任而應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賠償，確保該等賠償乃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合約條款釐定，該等賠償亦為公平及對本公司而言並不過份；
5. 審議及批准就董事因行為失當遭撤職或罷免而作出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乃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有關賠償亦屬合理適當；
6. 確保並無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及
7. 就根據上市規則，有關任何須經股東批准的董事服務合約的投票事宜，向股東提供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王永權博士(主席)、鄭鑄輝先生、Robert Moyses Willcocks先生及李成輝先生。為保持獨立性及客觀性，審核委員會由一名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以書面訂出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明確界定審核委員會的權力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最少每年舉行兩次會議。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審核委員會曾舉行三次委員會會議。各成員均有出席會議。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

1. 就委聘、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審批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該等核數師辭任或解聘的任何問題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2. 審閱並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各年度的審核性質及範疇；
3. 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
4. 於中期及全年財務報表提交董事會前先行審閱及討論其中所發生的任何問題及保留事宜；
5. 審閱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的函件及管理層的回覆；
6.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
7. 審閱董事會指派進行主要內部監控事宜調查的任何結果及管理層的回應。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討論各項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中期、第二次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證券交易守則」)。本公司經作出一切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問責性及審核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在財務部的支援下，於提呈中期、第二次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時編製能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財政狀況的各財政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以及向股東作出公佈。董事致力提呈一項對本集團現況及前景的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董事會並無發現任何與一些事件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因素，而該等事件或情況會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慮，因此，董事會繼續採納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在本公司年度及中期報告、其他價格敏感公佈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財務披露資料，以及向監管機關提呈的報告中呈報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外部核數師有關財務申報的責任載於第38及39頁「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然而，該系統的設計旨在於可接受的風險範圍內管理本集團的風險而並非消除失敗風險，從而達至本集團的業務目標。因此，它只能提供合理保證而非絕對保證，防止管理層及財務資料及紀錄的重大誤述，或財務損失或欺詐。

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作出討論。董事會認為，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及截至本年報及財務報表刊發日期，現有的內部監控系統足以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本集團的資產。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本公司已付／應付其核數師陳浩然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辭任)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獲委任)的酬金載列如下：

已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陳浩然會計師事務所	
核數服務	73
非核數服務	
– 審閱第一期及第二期中期報告	420
	<u>493</u>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核數服務	<u>650</u>

與股東進行溝通

董事會瞭解與股東維持良好溝通的重要性。有關本集團的資料乃適時透過多種正式途徑向股東傳達，包括中期報告及年報、公佈及通函。

本公司股東大會乃董事會直接與股東溝通的寶貴機會，故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四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會上提呈有關根據特別授權配售1,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50港元之本公司新股份的普通決議案。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之通函內寄予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獲股東以股數投票方式通過。投票結果已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公佈。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七日之通函內，連同二零零九年之年報寄予股東。所有於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均獲股東以股數投票方式通過。投票結果已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公佈。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八日召開，該次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刊發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pacresources.com、www.irasia.com/listco/hk/apac/index.htm及apac.quamir.com，並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或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的業績載於第40頁的綜合收益表內。

股息

董事不建議宣派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之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業務分部的收益及業績貢獻分析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的股本變動詳情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及第43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董事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莊舜而女士(主席)

Andrew Ferguson先生(行政總裁)(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委任)

岳家霖先生

江木賢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成輝先生

蘇國豪先生

劉永順先生(前執行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Peter Anthony Curry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委任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永權博士

鄭鑄輝先生

Robert Moyse Willcocks先生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公司細則」)第87條，劉永順先生、王永權博士、鄭鑄輝先生及Robert Moyse Willcocks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而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如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續)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名稱	權益持有者身份	於本公司持有之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 佔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附註1)
		股份權益	股本衍生工具 下之權益 (附註2)	總權益	
莊舜而女士	實益擁有人	—	150,000,000	150,000,000	2.19%
Andrew Ferguson先生	實益擁有人	25,000,000	250,000,000	275,000,000	4.01%
江木賢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0	20,000,000	0.29%
岳家霖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	2,000,000	0.03%
李成輝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3)	1,900,939,562	—	1,900,939,562	27.70%
蘇國豪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	2,000,000	0.03%
劉永順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	2,000,000	0.03%
Peter Anthony Curry 先生	實益擁有人	—	60,000,000	60,000,000	0.87%
王永權博士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	2,000,000	0.03%
鄭鑄輝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	2,000,000	0.03%
Robert Moyse Willcocks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	2,000,000	0.03%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續)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續)

附註：

1. 持股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6,863,287,990股股份計算。
2. 該等相關權益指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於根據計劃行使購股權時，將可發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該等購股權乃各董事個人所有，而有關購股權之持有人有權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有關購股權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3.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Lee and Lee Trust(李成輝先生為當中一位受託人的全權信託)擁有聯合集團有限公司(「聯合集團」)已發行股本約52.32%，而聯合集團被視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7.70%之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ee and Lee Trust被視為擁有與聯合集團相同之好倉。由於李成輝先生為Lee and Lee Trust的受託人，因而被視為擁有Lee and Lee Trust擁有之本公司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個人、家族、公司及其他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估值的詳細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25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董事、其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可藉取得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董事於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結束時或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示，下列人士(除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擁有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5%以上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持有者身份	於本公司持有之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 佔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附註1)
		股份權益	股本衍生工具 下之權益	總權益	
Benefit Rich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2)	956,000,000	—	956,000,000	13.93%
首鋼福山資源集團 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2)	956,000,000	—	956,000,000	13.93%
Rise Cheer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3)	1,124,640,000	—	1,124,640,000	16.39%
Taskwel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3)	776,299,562	—	776,299,562	11.31%
New Able Holdings Limite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3)	1,900,939,562	—	1,900,939,562	27.70%
Allied Overseas Limite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4)	1,900,939,562	—	1,900,939,562	27.70%
Wah Cheong Development (B.V.I.) Limite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5)	1,900,939,562	—	1,900,939,562	27.70%
Famestep Investments Limite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6)	1,900,939,562	—	1,900,939,562	27.70%

主要股東(續)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續)

股東名稱	權益持有者身份	於本公司持有之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 佔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附註1)
		股份權益	股本衍生工具 下之權益	總權益	
聯合地產(香港) 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7)	1,900,939,562	—	1,900,939,562	27.70%
聯合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8)	1,900,939,562	—	1,900,939,562	27.70%
李成輝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9)	1,900,939,562	—	1,900,939,562	27.70%
李淑慧女士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9)	1,900,939,562	—	1,900,939,562	27.70%
李成煌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9)	1,900,939,562	—	1,900,939,562	27.70%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續)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續)

附註：

1. 持股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863,287,990股股份計算。
2. 該等股份由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福山國際能源集團有限公司)「**首鋼福山**」之全資附屬公司Benefit Rich Limited(「**Benefit Rich**」)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首鋼福山被視為擁有與Benefit Rich相同之好倉。
3. 該等股份由(i) Rise Cheer Investments Limited(「**Rise Cheer**」)持有1,124,640,000股股份，及(ii) Taskwell Limited(「**Taskwell**」)持有776,299,562股股份，該兩家公司均為Bes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Besfor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Besford則為中國網絡資本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一份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之收購協議，Besford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而New Able Holdings Limited(「**New Able**」)有條件地同意收購Rise Cheer及Taskwell之全部權益，完成有關交易(「**該交易**」)之最後截止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四日。於本報告日期，該交易尚未完成。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New Able被視為擁有與Rise Cheer及Taskwell相同之好倉。
4. New Able乃Allied Overseas Limited(「**AOL**」)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OL被視為擁有與New Able相同之好倉。
5. AOL乃Wah Cheong Development(B.V.I.) Limited(「**Wah Cheong**」)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Wah Cheong被視為擁有與AOL相同之好倉。
6. Wah Cheong乃Famestep Investments Limited(「**Famestep**」)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Famestep被視為擁有與Wah Cheong相同之好倉。
7. Famestep乃聯合地產(香港)有限公司(「**聯合地產**」)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聯合地產被視為擁有與Famestep相同之好倉。
8. 聯合地產乃聯合集團有限公司(「**聯合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聯合集團被視為擁有與聯合地產相同之好倉。
9. 李成輝先生、李淑慧女士及李成煌先生為全權信託Lee and Lee Trust之受託人(「**受託人**」)。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該信託擁有聯合集團已發行股本約53.32%之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ee and Lee Trust及各名受託人被視為擁有與聯合集團相同之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董事認為，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本公司董事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權益。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本公司以總代價28,845,750港元(扣除開支前)在聯交所購回合共61,840,000股本公司股份，並於隨後註銷所有已購回股份。

購回股份的詳情如下：

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購買價		總代價 (未計開支)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9,840,000	0.530	0.480	5,005,400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1,720,000	0.495	0.490	850,500
二零一一年四月	30,500,000	0.490	0.465	14,600,250
二零一一年五月	9,280,000	0.450	0.435	4,114,600
二零一一年六月	<u>10,500,000</u>	0.415	0.390	<u>4,275,000</u>
合計	<u>61,840,000</u>			<u>28,845,750</u>

購回股份乃就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而作出，藉以提高本公司的每股盈利。

除上文及附註23(a)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本集團五名客戶共佔本集團營業額約82%，而最大客戶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36%。

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本集團三名供應商合共的採購額佔本集團全部採購額，而最大供應商約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70%。

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本的本公司各董事、董事的聯繫人或股東，概無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內任何時間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三大供應商任何一名的權益。

董事會報告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僱員乃按其學歷、資格及能力挑選、支薪及晉升。

本公司董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按董事於本集團內的職務及責任以及現行的市況而決定。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董事、僱員及顧問。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優先購買權

公司細則或百慕達公司法並無訂明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可供本公司索取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一直按上市規則規定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核數師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續聘)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起辭任本集團之核數師一職。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相關條文所授予董事之權力，董事會已批准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集團之新任核數師，以填補因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辭任而產生之臨時空缺，而其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期間的財務報表已經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莊舜而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Deloitte. 德勤

致：亞太資源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載於第40頁至第99頁亞太資源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等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闡釋資料。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及負責董事認為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必要之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之責任

本核數師之責任為依據本行之審核結果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之規定僅向全體股東作出，除此以外不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而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責任。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本行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履行審核工作，從而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選定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作出之判斷，包括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於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製真實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內部監控，藉此制訂於有關情況下屬恰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就該實體之內部監控是否有效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用之會計政策是否適當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作出評價。

本核數師相信，我們所取得之審核憑證充分而適當地為我們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另一名核數師審核，其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就該等報表發表未經修訂意見。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銷售貨品之收益	5	1,147,494	301,420
銷售成本		(1,005,459)	(262,822)
		142,035	38,598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571,118	275,552
其他收入	8	10,492	22,785
行政費用			
- 一般行政費用		(54,572)	(32,333)
- 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開支		(61,530)	(14,783)
融資成本	9	(12,373)	(13,46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870,007	118,028
除稅前溢利	10	1,465,177	394,379
所得稅支出	11	(3,108)	(21,77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年度溢利		1,462,069	372,603
每股盈利(以港仙列示)			
- 基本	13	21.89	7.15
- 攤薄	13	21.89	7.07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
期間／年度溢利	1,462,069	372,603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換算聯營公司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456,388	306,501
換算其他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15,115	2,319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48,858)	2,946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17,738	28,174
於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投資後之累計收益之 重新分類調整	(24,675)	—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50,673)	144,692
	365,035	484,6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827,104	857,235

附註：比較數字已經調整，以直接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370	99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6	3,835,439	2,357,583
可供出售投資	17	52,527	96,376
		3,889,336	2,454,951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貸款應收賬款	18	54,641	59,415
持作買賣投資	19	1,440,946	71,89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	339,158	89,32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	384,090	318,203
		2,218,835	538,841
資產總值		6,108,171	2,993,792
股權及負債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3	686,329	569,034
儲備		3,554,350	2,885,162
累計溢利(虧損)		1,157,921	(492,182)
		5,398,600	2,962,01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1	6,773	10,020
借款	22	689,530	–
應付稅項		13,268	21,758
		709,571	31,778
股權及負債總額		6,108,171	2,993,792
流動資產淨值		1,509,264	507,06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398,600	2,962,014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載於第40至99頁之財務報表，並由下列人士代為簽署：

莊舜而
董事

Andrew Ferguson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24(a))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472,866	1,988,220	(14,980)	(56,925)	(64,586)	262,627	-	(1,315,961)	1,271,261
回撥以往確認之持作買賣投資 公平值變動(附註16)	-	-	-	-	-	-	-	442,409	442,409
以往持有一間聯營公司分佔累計 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附註16)	-	-	-	3,221	(11,604)	-	-	(74,725)	(83,108)
	472,866	1,988,220	(14,980)	(53,704)	(76,190)	262,627	-	(948,277)	1,630,562
年度溢利	-	-	-	-	-	-	-	372,603	372,603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175,812	308,820	-	-	-	484,632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75,812	308,820	-	-	372,603	857,235
於行使認股權證時發行股份	6,168	12,337	-	-	-	-	-	-	18,505
發行配售股份	90,000	360,000	-	-	-	-	-	-	450,000
配售應佔交易成本	-	(9,071)	-	-	-	-	-	-	(9,071)
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開支	-	-	-	-	-	14,783	-	-	14,783
沒收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	-	-	-	-	-	(83,492)	-	83,492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9,034	2,351,486	(14,980)	122,108	232,630	193,918	-	(492,182)	2,962,014
期間溢利	-	-	-	-	-	-	-	1,462,069	1,462,069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95,380)	460,415	-	-	-	365,035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95,380)	460,415	-	-	1,462,069	1,827,104
於行使認股權證時發行股份	13,179	26,359	-	-	-	-	-	-	39,538
發行配售股份	110,000	440,000	-	-	-	-	-	-	550,000
配售應佔交易成本	-	(13,851)	-	-	-	-	-	-	(13,851)
購回及註銷股份	(5,884)	(21,851)	-	-	-	-	5,884	(5,884)	(27,735)
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開支	-	-	-	-	-	61,530	-	-	61,530
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失效	-	-	-	-	-	(193,918)	-	193,918	-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686,329	2,782,143	(14,980)	26,728	693,045	61,530	5,884	1,157,921	5,398,60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1,465,177	394,379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003	658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虧損	1,727	—
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開支	61,530	14,783
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 或然負債公平值淨額超出投資成本之數額	—	(21,244)
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	(123,636)	(6,389)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118,284)	—
利息收入	(7,637)	(7,839)
利息支出	12,373	13,468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17,738	28,1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
回撥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304,024)	(466,55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870,007)	(118,028)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	304,024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	135,960	135,43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	47,070	411,31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減少	(3,247)	(5,103)
持作買賣投資增加	(1,245,411)	(163,786)
經營所得(動用)現金	(1,065,628)	377,861
已付所得稅	(11,598)	(355)
經營業務產生(動用)現金淨額	(1,077,226)	377,50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投資活動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13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5,106)	(8,84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50)	(15)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18,249)	(441,295)
貸予一間被投資公司款項	(42,296)	—
已抵押銀行存款存入／贖回	(249,834)	680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所得款項	212,020	—
一間聯營公司償還貸款	136,110	—
貸予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36,110)	—
已收利息	7,637	7,839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97,178)	(441,623)
融資活動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扣減支出)	536,149	440,929
於行使認股權證時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39,538	18,505
購回股份付款	(27,735)	—
已付利息	(12,373)	(13,468)
新增借款	831,898	—
償還借款	(142,368)	(161,043)
償還應付票據	—	(35,934)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225,109	248,989
現金及等值現金增加淨額	50,705	184,87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182	2,312
於期／年初之現金及等值現金	318,203	131,019
於期／年終之現金及等值現金， 代表銀行結餘及現金	384,090	318,2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已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1。

於本財政期間，本集團之報告期結算日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六月三十日，原因為本公司董事決定將本集團之年度報告期結算日與本公司主要海外上市聯營公司(屬本集團之重大投資)之年度報告期結算日保持一致。故此，本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涵蓋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相關附註所呈列之相應比較金額涵蓋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因此可能無法與本期間呈列金額作比較。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呈列。除非另有指明，所有數值已捨入至最近之千位數。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期間，本集團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零八年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作為於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之股份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 — 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於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⁷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⁸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於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⁸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⁸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之改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⁸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²

¹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⁸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引進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的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經修訂)增設有關金融負債及取消確認的規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按商業模式持有而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務投資，以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就金融負債而言，主要變動乃與指定為按公平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負債有關。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按公平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負債而言，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的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報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的會計錯配，則作別論。因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全部金額於損益中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本公司董事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會影響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之分類及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已就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作出適當披露。

除下文會計政策所載若干財務工具按公平值計算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歷史成本一般基於交易貨物所付代價的公平值。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將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合併。倘本公司有權管理某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活動中取得利益，即獲得該公司的控制權。

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業績乃就其收購之有效日期開始或計至出售之有效日期(以適用為準)計入綜合收益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基準(續)

如有需要，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務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用者一致。

集團內所有公司間之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於綜合時全額撇銷。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為投資者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其並非附屬公司或於合營公司之權益。重大影響力乃指可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營運決策之權力，惟對該等政策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乃按權益會計法納入綜合財務報表內。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首先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其後經調整以識別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當本集團攤佔聯營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淨額之一部份之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不再確認其攤佔之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會予以確認，惟僅以本集團已承擔之法定及推定責任或代該聯營公司支付之款項為限。

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攤佔聯營公司於收購日期確認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之任何金額乃確認為商譽，並納入投資之賬面值內。

本集團攤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超出經重估之收購成本之任何金額乃即時在損益賬中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被應用以釐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於需要時，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單一資產的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構成該項投資的賬面值之一部分。有關減值虧損的任何撥回乃於該項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的情況下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倘一集團實體與其聯營公司交易，與該聯營公司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會在有關聯營公司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才會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對聯營公司投資進行之持作買賣投資

就涉及接連地購買股份而有關投資過往以公平值列賬且公平值變動計入損益中之聯營公司收購事項，過往持有之擁有權權益之累計公平值變動乃按成本值重列並分別透過損益及保留溢利撥回。於各項交換交易後，本集團分佔投資公司之損益、其他全面收益會分別計入損益、保留溢利或相關之儲備中，以與過往持有之擁有權權益相關者為限。

收購於聯營公司之額外權益

商譽會於各收購日確認(即已付代價超逾分佔所收購聯營公司額外權益應佔淨資產賬面值之部分)。

出售聯營公司之部分權益

倘出售聯營公司之部分權益並不導致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失去重大影響力，則於釐定部分出售之收益或虧損時計入所出售權益應佔聯營公司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之差額。此外，倘聯營公司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本集團過往與該聯營公司有關並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之所有金額須按相同基準列賬。因此，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與減少擁有權權益有關之損益部分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前提是收益或虧損須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即匯兌儲備及投資重估儲備)時被重新分類至損益。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即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售出貨品在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後之應收款項。

銷售貨品之收益會在貨品已交付及認可獲通過且以下條件全部達成時確認：

- 本集團已向買家轉讓貨品擁有權之大部份風險及回報；
- 本集團既無保留與一般擁有權相若程度之持續管理，亦無保留已出售貨品之實際控制權；
- 有關收益能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之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就交易產生或將會產生之成本能可靠地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來自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來自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按未提取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以時間基準計算，有關利率乃於金融資產預期年期於初次確認時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貼現而算出該資產賬面淨值之利率。

投資所得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收取付款之權利確立時確認(前提為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

借貸成本

因購入、建造或生產未完成資產(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始能投入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而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會計入相關資產的成本部份，直至有關資產大致上可投入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在用於未完成資產之支出前，將專項借款用作暫時投資獲取投資收益從資本化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外幣

在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按交易日期之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之貨幣)記賬。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項目按該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不作重新換算。

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列賬貨幣(即港元)，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作別論，於此情況下，則採用於換算當日之現行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權益累算(匯兌儲備)。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於出售海外業務時(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事項涉及喪失對包含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出售事項涉及喪失對包含海外業務之共同控制實體之共同控制權，或出售事項涉及喪失包含海外業務之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於權益累計之所有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此外，倘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並未導致本集團喪失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應佔累計匯兌差額按相應比例重新歸類為非控股權益，且不會於損益內確認。對於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部分出售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而並無導致本集團喪失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則其應佔累計匯兌差額按相應比例重新歸類為損益。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繳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現時應繳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不包括在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以及毋須課稅及不可扣稅項目，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報告之溢利有所差異。本集團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為就綜合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盈利採用之相應稅基兩者之暫時差額而確認之稅項。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按可能出現可利用可扣稅暫時差額對銷之應課稅溢利而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倘商譽或初始確認一宗交易之其他資產與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引致之暫時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不予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是就與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有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有可能不能撥回則除外。倘若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於抵銷暫時差額之利益，而且預期於可見未來作出撥回，方會確認與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扣稅暫時差額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

於報告期末會檢討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撥回全部或部份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是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及稅法)所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

計算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時可能產生之稅務後果。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租賃

倘租約將所有權風險及回報絕大部份轉移至承租人時，該租約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則列作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租戶

經營租約租金於相關租賃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倘於訂立經營租約時收取租賃優惠，則有關優惠確認為負債。優惠總利益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惟有另一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使用經濟利益之時間模式則除外。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地方市政府退休計劃支付之款項，均於僱員已提供服務以有權獲取供款時列作開支扣除。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就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之其他人員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所收取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獲授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而釐定。有關購股權之公平值估計會考慮根據本公司目標市價釐定之表現條件。

本集團之購股權同時附帶市場條件(股份價格明確上升)及非市場服務條件(持續受僱)，倘僱員符合非市場服務條件，則不論是否符合市場條件，購股權之公平值均會於預期歸屬期間以直線法確認為購股權開支。預期歸屬期間與估計授出購股權所用之假設一致，且不會於其後修訂。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續)

就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之其他人員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按照非市場服務條件最有可能出現之結果，對預期最終會被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作出修訂。於歸屬期間修訂估計之影響(如有)已於損益確認，且購股權儲備已作相應調整。

於行使購股權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累計溢利。倘購股權於預期歸屬期間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仍未獲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累計溢利。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其成本扣除其後之累計折舊及累積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乃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項目成本值減其剩餘價值計算。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告期末進行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或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棄用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釐定為資產銷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並於損益內確認。

資產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審閱其資產之賬面值，藉以確認該等資產有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本集團會估算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藉以確認減值虧損之數目(如有)。倘本集團估計某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將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某項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須增至其可收回金額之經修訂估計數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以往年度資產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撥回減值虧損將即時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最初以公平值計算。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或扣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視乎何者適用)之公平值。因收購按公平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為三類，包括按公平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賬款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有常規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期確認及取消確認。常規買賣指購買或出售須於有關市場規則或慣例設定之時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攤銷成本之方法，以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債務工具之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將預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份之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完全貼現至初始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除分類為按公平值於損益賬處理之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計入收益或虧損淨額外，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均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按公平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主要指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

若符合下列情況之一，金融資產將歸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 收購金融資產之目的主要為於近期內出售；或
- 該金融資產為由本集團共同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投資組合之一部份，並且最近有可短期獲利之實際趨勢；或
- 該金融資產並非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按公平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重新計量之公平值變動於產生變動期間直接於損益中確認，惟被投資方(本集團於其後獲得對其之重大影響力)應佔公平值變動外(請參見投資於聯營公司之會計政策)。於損益中確認的盈虧淨額不包括任何股息或金融資產賺取之利息。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非衍生工具，無論是否指定或列為按公允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賬款或持有直至到期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於報告期末之公平值計算。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直至金融資產出售或釐定出現減值為止。屆時，之前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之累算盈虧重新分類至損益中(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於交投活躍之市場上並無報價、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以及與該等無報價股本投資掛鉤並透過交付該等股本投資結算之衍生工具，按成本減於報告期末之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為具有固定及可確定付款且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應收貸款、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之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除按公平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外，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出現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之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因金融資產初步確認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作減值論。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該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持續跌至低於其成本，即被視為客觀減值證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困；或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欠付利息或本金付款；或
- 借方有可能申請破產或財務重組；或
- 財政困難導致金融資產之活躍市場消失。

就若干類別之金融資產(如應收貿易賬款)而言，被評估為不會個別減值之資產隨後將按組合基準評估減值。應收賬款組合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之過往收款紀錄、組合內之欠款超過平均信貸期之數目增加，以及拖欠應收賬款所在之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出現可觀察變動。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有關資產出現減值，則減值虧損於損益賬確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採用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計算。

如金融資產按成本列賬，則減值虧損金額是以資產賬面值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同類金融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之現值兩者之差計算。有關減值虧損將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除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通過計提撥備削減外，所有金融資產之賬面值均直接按減值虧損削減。撥備賬面值之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當一項應收貿易賬款被認為不可收回時，則從撥備撇銷。先前已撇銷的款項如其後收回，則計入損益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如在隨後某一期間減值虧損之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某事件有關連，則之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撥回，但僅限於該項資產於撥回減值該日之賬面值不超出如並無確認減值之情況下原應有之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在損益賬撥回。出現減值虧損後之公平值增加於其他全面收益直接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項下累計。就可供出售債務投資而言，倘投資之公平值增加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會於其後撥回。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按已訂立之訂約安排具體內容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

股本工具為證明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之任何合約。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是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之方法，以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於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將預計未來現金付款完全貼現之利率。

利息支出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借款)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列入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購回本公司自有股本工具已直接於權益確認及扣除。概無收益或虧損於購回、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有股本工具時在損益中確認。

透過以定額現金換取固定數量之本公司自有股本工具之方式結算之認股權證會分類為股本工具。任何所得溢價會於認股權證儲備中確認。當認股權證獲行使時，過往於認股權證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會轉撥至股份溢價。於屆滿日期，過往於認股權證儲備中確認而尚未獲行使之金額將會轉撥至累計溢利。

取消確認

若從資產收取現金流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轉讓及本集團已將其於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會取消確認該項金融資產。

於完全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權益中累算的累積損益總和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當有關合約中規定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會取消確認該項金融負債。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的代價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4.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以確保本集團旗下實體能夠以持續經營方式營運，同時亦透過達致債務與股本之間最佳的平衡而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本公司董事視股本及累計溢利為本集團之資金。本集團整體策略跟過往年度保持不變。

本公司董事透過考慮資金成本及與各級別資金相關之風險審閱其資本結構。根據本公司董事之建議，本集團將會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及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新債或償還現有債務，以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5. 收益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商品貿易之收益	1,147,494	301,420

6.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之呈列乃按照代表本公司董事會之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分類內部報告之基準分類，目的為分配資源至各分部及評估各分部之表現。因此，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劃分之可報告分部如下：

- (i) 商品貿易；及
- (ii) 上市證券買賣及投資

可報告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溢利指各分部在未有分配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金、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回撥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虧損、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及融資成本前所賺取之溢利。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方法。

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之資料呈列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報告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商品貿易 千港元	上市證券 買賣及投資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益	<u>1,147,494</u>	<u>—</u>	<u>1,147,494</u>
上市證券買賣及投資之銷售款項總額	<u>—</u>	<u>252,069</u>	<u>252,069</u>
分部溢利	138,011	150,399	288,41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870,007
回撥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304,024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虧損			(1,727)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118,284
未分配企業收入			4,280
未分配企業開支			(105,728)
融資成本			(12,373)
除稅前溢利			1,465,177
所得稅支出			(3,108)
期間溢利			1,462,0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商品貿易 千港元	上市證券 買賣及投資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益	<u>301,420</u>	<u>-</u>	<u>301,420</u>
上市證券買賣及投資之銷售款項總額	<u>-</u>	<u>268,671</u>	<u>268,671</u>
分部溢利	46,092	96,528	142,62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18,028
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 或然負債公平值淨額超出投資成本之數額			21,244
回撥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466,553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304,024)
未分配企業收入			2,079
未分配企業開支			(38,653)
融資成本			<u>(13,468)</u>
除稅前溢利			394,379
所得稅支出			<u>(21,776)</u>
年度溢利			<u>372,603</u>

以上報告之收益指外部客戶產生之收益。本期及上個年度均無任何分部間銷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計入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綜合收益表之其他分部資料如下：

就計算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計入之金額如下：

	上市證券		未分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商品貿易 千港元	買賣及投資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	—	999	1,003
利息收入	4,995	1,196	1,446	7,637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	165,462	—	165,462
增加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財務工具)	—	—	19,599	19,599

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但並未就計算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計入之金額如下：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3,835,439	3,835,439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870,007	870,0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計入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綜合收益表之其他分部資料如下：

就計算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計入之金額如下：

	商品貿易 千港元	上市證券 買賣及投資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	—	655	658
利息收入	6,962	762	115	7,839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	118,522	—	118,522
增加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財務工具)	—	—	441,310	441,310

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但並未就計算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計入之金額如下：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2,357,583	2,357,58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118,028	118,0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與負債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可報告分部之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商品貿易	656,271	424,729
上市證券買賣及投資	1,553,930	168,631
分部資產總值	2,210,201	593,36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未分配	3,835,439 62,531	2,357,583 42,849
綜合資產	6,108,171	2,993,792
商品貿易	246,873	6,212
上市證券買賣及投資	447,275	329
分部負債總額 未分配	694,148 15,423	6,541 25,237
綜合負債	709,571	31,778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除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應收賬款及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外，所有資產被分配至各可報告分部。
- 除若干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稅項外，所有負債被分配至各可報告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6.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以及分別按照客戶及資產之所在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資料詳列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香港	1,127,338	301,420	1,048	375
中國	20,156	—	31,251	26,215
澳洲	—	—	3,804,510	2,331,985
	1,147,494	301,420	3,836,809	2,358,575

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相應年度為本集團貢獻逾10%銷售總額之客戶收益均屬商品交易分部，現載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客戶甲	414,038	不適用 ¹
客戶乙	227,113	45,749
客戶丙	152,326	45,950
客戶丁	不適用 ²	163,967
客戶戊	不適用 ²	45,754

¹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與客戶甲進行任何交易。

² 於本期間，與客戶丁及客戶戊進行之交易為本集團銷售總額貢獻不超過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附註)	165,462	118,522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虧損	(1,727)	-
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淨額 超出投資成本之數額	-	21,244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118,284	-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	(304,024)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17,738)	(28,174)
回撥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304,024	466,553
外匯收益淨額	2,813	1,431
	571,118	275,552

附註：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之已變現收益淨額約為41,82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已變現收益淨額112,133,000港元)，並已計入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內。

8. 其他收入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持作買賣投資之股息收入	1,136	796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637	7,839
其他	1,719	14,150
	10,492	22,7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9.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借款之利息：

銀行借款
證券孖展融資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2,317	5,202
10,056	8,266
12,373	13,468

10.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 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開支(計入行政費用)
– 員工宿舍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僱員成本總額

核數師酬金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21,506	15,221
61,530	14,783
1,678	220
316	181
85,030	30,405
1,148	340
1,003	658
–	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11. 所得稅支出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8,346	20,543
中國企業所得稅	426	1,233
	18,772	21,776
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15,664)	-
所得稅支出總額	3,108	21,776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期間及上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本期及上年度之稅率為25%。

期間／年內之稅項支出與綜合收益表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465,177	394,379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之稅項	241,754	65,072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務影響	14,170	60,318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99,108)	(82,455)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4,850	-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143,551)	(19,475)
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15,664)	-
動用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	(2,170)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業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不同稅率之影響	657	419
其他	-	67
香港及中國之期／年內稅項支出	3,108	21,776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35,92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34,000港元)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溢利來源難以估算，故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公司已付及應付予各董事之薪酬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薪金及其他			退休	合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實物利益 千港元	購股權利益 千港元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執行董事					
莊舜而女士	40	1,800	12,859	—	14,699
Andrew Ferguson先生 (附註a)	—	4,760	21,431	18	26,209
江木賢先生	360	—	3,579	—	3,939
岳家霖先生	—	—	215	—	215
非執行董事					
李成輝先生	211	—	—	—	211
蘇國豪先生	—	—	215	—	215
劉永順先生(附註c)	633	365	215	6	1,219
Peter Anthony Curry先生 (附註b)	—	1,627	9,733	—	11,3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永權博士	280	—	215	—	495
鄭鑄輝先生	280	—	215	—	495
Robert Moyse Willcocks先生	280	—	215	—	495
	2,084	8,552	48,892	24	59,5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 實物利益 千港元	購股權利益 千港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莊舜而女士	—	1,220	—	—	1,220
江木賢先生(附註d)	—	37	—	—	37
岳家霖先生	—	—	—	—	—
劉永順先生	—	2,708	10,494	14	13,216
曹忠先生(附註e)	—	977	—	—	977
周魯勇先生(附註f)	—	1,447	1,508	12	2,967
陳兆強先生(附註g)	—	1,357	2,781	10	4,148
非執行董事					
李成輝先生(附註h)	41	—	—	—	41
蘇國豪先生(附註i)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永權博士	170	—	—	—	170
鄭鑄輝先生	170	—	—	—	170
Alan Stephen Jones先生 (附註j)	128	—	—	—	128
Robert Moyse Willcocks先生	170	—	—	—	170
	<u>679</u>	<u>7,746</u>	<u>14,783</u>	<u>36</u>	<u>23,244</u>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附註：

- (a) Andrew Ferguson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b) Peter Anthony Curry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c) 劉永順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 (d) 江木賢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e) 曹忠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日辭任。
- (f) 周魯勇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調任為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日辭任。
- (g) 陳兆強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調任為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日辭任。
- (h) 李成輝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i) 蘇國豪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j) Alan Stephen Jones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辭任。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岳家霖先生放棄其酬金18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20,000港元)。有關放棄酬金不在上述披露之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概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若干董事因彼等於本集團之表現及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而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有關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5。該等購股權之公平值於授出日期釐定並於損益賬內攤銷，同時包括在上述所披露之董事薪酬內。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或將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賠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僱員酬金

本集團最高酬金之五名人士中，四名(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為本公司董事，其酬金已列於上文之披露資料。餘下一名人士(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2,850	—
購股權利益	1,622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
	4,490	—

彼等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僱員數目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僱員數目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462,069,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72,603,000港元)及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679,962,107股(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212,630,859股)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13. 每股盈利(續)

每股攤薄盈利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採用之盈利與上文所載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者相同。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對賬如下：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679,962,107	5,212,630,859
以下項目對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之影響：		
– 認股權證	–	55,272,054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679,962,107</u>	<u>5,267,902,913</u>

由於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期內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故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

14.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概無分派或建議派發股息，而自報告期末起亦未曾建議派發任何股息(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改善 工程、傢具 及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電腦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289	87	592	584	2,552
添置	–	–	15	–	15
出售	–	–	(19)	–	(19)
重新分類	(3)	–	–	–	(3)
匯兌調整	–	–	3	6	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86</u>	<u>87</u>	<u>591</u>	<u>590</u>	<u>2,554</u>
添置	24	10	178	1,138	1,350
匯兌調整	–	12	14	34	60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1,310</u>	<u>109</u>	<u>783</u>	<u>1,762</u>	<u>3,964</u>
折舊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636	18	144	111	909
本年度支出	399	17	130	112	658
出售時對銷	–	–	(6)	–	(6)
重新分類	(1)	–	–	–	(1)
匯兌調整	–	–	1	1	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34</u>	<u>35</u>	<u>269</u>	<u>224</u>	<u>1,562</u>
本期支出	218	33	236	516	1,003
匯兌調整	–	3	10	16	29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1,252</u>	<u>71</u>	<u>515</u>	<u>756</u>	<u>2,594</u>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58</u>	<u>38</u>	<u>268</u>	<u>1,006</u>	<u>1,370</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52</u>	<u>52</u>	<u>322</u>	<u>366</u>	<u>99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均以直線法按以下年利率進行折舊：

租賃改善工程、傢具及裝置	於租賃年期內至五年
辦公室設備	五年
電腦	五年
汽車	五年

1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於澳洲上市	2,082,850	2,141,346
非上市	22,716	22,716
分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扣除已收股息)	1,729,873	497,545
	3,835,439	2,661,607
減：減值虧損	—	(304,024)
	3,835,439	2,357,583
上市投資之公平值	5,102,095	3,573,4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1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所持股份 類別	所持擁有權權益及 投票權之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平港(上海)貿易 有限公司 (「平港貿易」)	中國	不適用	40%	40%	批發、進出口、經紀服務及有關煤、焦 煤、冶金材料、礦物產品、化學工程 產品、機械及電機器材及零件、鋼及 鋼產品、建築材料及相關產品及技術 之服務
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 (「MGX」)	澳洲	普通股	25.46%	26.75%	於Talling Peak及Koolan Island赤鐵礦 (附註1) 床之採礦；於Extension Hill發展赤鐵 採礦；及於西澳洲進行赤鐵礦床勘探
Metals X Limited (「MLX」)	澳洲	普通股	29.08%	29.08%	於澳洲進行錫精礦及鎳之勘探、採礦處 (附註2) 理及營銷；於澳洲進行磷之勘探；透 過於其他公司之重大股權發展及建設 錫礦項目以及勘探貴金屬與基本金屬

1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附註：

- (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本集團認購115,729,630股MGX新股，總代價為69,437,777澳元(相等於約366,496,000港元)。本集團於MGX之權益繼而增至26.03%。於二零零九年九月至十二月期間，本集團進一步購入8,214,504股MGX股份，使本集團於MGX之權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至26.75%。

於本期間，由於下列變動，本集團於MGX之股權由26.75%減少至25.46%：

- (a) 本集團合共出售13,615,000股MGX股份，總代價為28,220,000澳元(相當於約212,020,000港元)，於MGX之股本權益減少1.28%，並導致在損益中確認約118,284,000港元的收益。
- (b) 本集團之股本權益因若干MGX股東行使購股權而攤薄0.13%，導致在損益中確認約1,727,000港元的視作虧損。
- (c) 本集團合共收購1,189,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18,249,000港元，於MGX之股本權益增加0.12%。

另一方面，MGX之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遠高於其賬面值。因此，於過往年度確認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466,553,000港元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中撥回。MGX之公平值指其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市價。

- (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日前，本集團透過多間附屬公司收購於MLX之股本權益，以作買賣用途。於MLX之股本權益已記賬為買賣證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日，本集團接納透過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配售178,000,000股股份。本集團於MLX之權益由18.45%增至29.08%。自此本集團有權參與MLX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因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MLX被視作本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日，本集團於過往持有18.45%權益之賬面值已進行以下重列及調整：

- (a) 將過往持有之擁有權權益重列為成本，方法是將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累計公平值變動442,409,000港元自累計虧損撥回，以及將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日之公平值變動自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撥回。
- (b) 根據原始成本及各原始購買日期之公平值資料釐定與過往持有之擁有權權益有關之任何商譽金額。
- (c) 將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佔收購MLX後之虧損74,725,000港元及其他全面收益8,383,000港元分別列賬為累計虧損及相關儲備。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日，本集團分佔MLX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已計入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MLX進行減值評估，並無發現任何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1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附註：(續)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參考所有聯營公司之權益之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評估。MLX之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低於其賬面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中確認之減值虧損為304,024,000港元。MLX之公平值指其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市價。

於MLX之股權於本期並無任何變動。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之本期間，MLX之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高於其賬面值。於過往年度確認之減值虧損304,024,000港元已於損益中撥回。MLX之公平值指其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收市價。

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5,390,069	9,810,170
負債總額	3,355,879	2,601,791
資產淨值	12,034,190	7,208,379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3,154,622	1,966,770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收益	12,056,928	5,096,187
期間／年度溢利	3,165,318	477,200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870,007	118,028
其他全面收益	(167,382)	533,931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50,673)	144,6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17.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上市投資：		
–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14,309	23,816
– 於澳洲上市之股本證券	33,112	72,560
	47,421	96,376
非上市投資：		
– 非上市股本證券	5,106	–
	52,527	96,376

以上非上市股本投資指投資於兩間於英國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所發行之非上市股本證券。該等證券於報告期末以成本扣減減值計量，乃由於合理範圍之公平值估計至關重要，而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貸款應收賬款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1,828	48,660
應收利息	–	5,685
貸款應收賬款	42,296	–
其他按金及預付款	10,517	5,070
	54,641	59,415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本集團力求對其未償還應收賬款保持嚴格監控。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貸款應收賬款(續)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為基準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90日	1,828	48,660

於報告期末，上文所披露之應收貿易賬款尚未逾期或減值。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以股東貸款形式向一間非上市公司(「借款人」)一筆過支付42,296,000港元，有關貸款為其中一項可供出售投資。貸款應收賬款並無固定還款期，預計將自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且計利息。經考慮借款人之財務資料後，管理層認為可收回該筆貸款，故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19. 持作買賣投資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上市證券：		
–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	7,839
– 於英國上市之股本證券	1,082,368	–
– 於美國上市之股本證券	4,967	–
– 於澳洲上市之股本證券	260,167	64,060
– 於加拿大上市之股本證券	93,444	–
	1,440,946	71,899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計入持作買賣投資且其金額超出本集團資產10%之本集團投資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29(2)條披露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股份類別	本集團所持 股份數目	本集團所持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Kalahari Minerals plc	英國	普通股	36,296,059	14.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20. 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存款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之浮動利率賺取利息，年利率介乎0.05%至4.92%（二零零九年：0.01%至3.85%）。期內之短期存款安排為期介乎一天至一個月，視乎本集團對現金之即時需求而定，並按有關短期定期存款之利率賺取利息。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本集團為獲得證券孖展貸款而抵押予銀行之存款，其年利率介乎0.11%至3.25%（二零零九年：0.02%至0.08%）。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4,144	6,716
其他應付賬款	2,629	3,304
	6,773	10,020

以下是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90日	4,144	6,716

22. 借款

下表為借款之分析：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242,500	-
有抵押孖展貸款	447,030	-
	689,530	-
應償還賬面值：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689,53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22. 借款(續)

(a) 有抵押銀行貸款

該定期貸款以港元列值及計息，並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到期。

(b) 證券孖展貸款

誠如附註28所披露，證券孖展貸款乃指向股票經紀行、期貨及期權經紀行取得之證券孖展融資，並以本集團若干抵押品為抵押。倘借貸結餘超過抵押予證券經紀行之合資格證券孖展金額，本集團必須提供額外資金及抵押品。抵押品可由證券經紀行酌情出售以清償本集團任何未償還借貸。有關貸款須於要求時償還及計息。

23.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u>20,000,000,000</u>	<u>2,000,000</u>	<u>8,000,000,000</u>	<u>8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初／年初	5,690,343,455	569,034	4,728,659,055	472,866
發行配售股份(a)	1,100,000,000	110,000	900,000,000	90,000
於行使認股權證時發行股份(b)	131,784,535	13,179	61,684,400	6,168
購回及註銷股份(c)	<u>(58,840,000)</u>	<u>(5,884)</u>	<u>—</u>	<u>—</u>
於報告期末	<u>6,863,287,990</u>	<u>686,329</u>	<u>5,690,343,455</u>	<u>569,034</u>

- (a) 為減少借貸及為本集團帶來一般營運資金，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按每股配售股份0.5港元之價格向獨立投資者配售合共1,100,000,000股股份。新股份與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23. 股本(續)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續)

- (b) 由於供股已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完成，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五日發行合共251,800,000份紅利認股權證(「認股權證」)，總認購金額達75,540,000港元。認股權證之持有人每持有一份認股權證有權按初步認購價0.30港元認購一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131,784,535份認股權證獲行使以每股0.30港元之價格認購131,784,535股普通股(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1,684,400份認股權證獲行使以認購61,684,400股普通股)。尚未行使之309,515份認股權證所附之權利已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四日屆滿。

- (c) 股份回購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透過聯交所回購其股份作註銷，詳情如下：

回購及註銷月份	每股0.10港元 之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總金額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9,840,000	0.530	0.480	5,023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1,720,000	0.495	0.490	854
二零一一年四月	30,500,000	0.490	0.465	14,645
二零一一年五月	9,280,000	0.450	0.435	4,128
二零一一年六月	7,500,000	0.415	0.390	3,085
	<u>58,840,000</u>			<u>27,735</u>

期內所購回之股份已予註銷，而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乃按有關之面值而作扣減。就購回股份所支付之溢價21,851,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已於股份溢價賬中支付。相等於已註銷股份面值乃由本公司之累計溢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期內，購回本公司股份乃由本公司董事根據股東之授權而進行，旨在透過提高每股資產淨值及本集團之每股盈利而使整體股東獲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24. 儲備

(a) 特別儲備

特別儲備指所收購附屬公司之總股本面值與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集團重組時就收購而發行之股本面值之間之差額。

(b) 投資重估儲備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期初／年初	122,108	(56,925)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50,673)	144,692
過往持有權益之聯營公司股權變動	—	3,221
於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投資時作出之累計收益 重新分類調整	(13,587)	—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48,858)	2,946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17,738	28,174
於期末／年末	26,728	122,108

(c) 匯兌儲備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期初／年初	232,630	(64,586)
換算聯營公司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456,388	306,501
換算其他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15,115	2,319
過往持有權益之聯營公司股權變動	—	(11,604)
於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投資時作出之累計收益重新分類調整	(11,088)	—
於期末／年末	693,045	232,630

25.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二日(「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人士(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作為向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給予鼓勵。該計劃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一日屆滿。

所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並須就每批購股權繳付1港元。購股權可於採納日期起計不超過10年之購股權期間內隨時按照該計劃之條款行使。購股權期間將由董事會釐定並告知每位承授人。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且不會低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本公司股份之面值及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三者中之最高者。

因根據該計劃授出並有待行使之所有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逾30%不時已發行股份。在未經本公司股東批准之情況下，於授出日期前任何12個月期間內可能向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逾本公司於授出日期之已發行股份1%。凡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超逾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逾5,000,000港元之購股權，必須於股東大會上以投票形式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25.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概無根據計劃行使任何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失效之 購股權數目	於期內 獲授購股權 數目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 收市價 港元	附註
董事									
莊舜而女士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五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五日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	1.50	110,000,000	(110,000,000)	-	-	-	(b)(iv)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52,500,000	52,500,000	0.55	(a)(i)(1)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52,500,000	52,500,000	0.55	(a)(i)(2)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二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45,000,000	45,000,000	0.55	(a)(i)(3)
Andrew Ferguson先生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87,500,000	87,500,000	0.55	(a)(i)(1)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87,500,000	87,500,000	0.55	(a)(i)(2)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二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75,000,000	75,000,000	0.55	(a)(i)(3)
江木賢先生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10,000,000	10,000,000	0.71	(a)(i)(1)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5,000,000	5,000,000	0.71	(a)(i)(2)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二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5,000,000	5,000,000	0.71	(a)(i)(3)
岳家霖先生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2,000,000	2,000,000	0.71	(a)(iv)
蘇國豪先生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2,000,000	2,000,000	0.71	(a)(iv)
劉永順先生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	1.20	150,000,000	(150,000,000)	-	-	-	(b)(iv)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2,000,000	2,000,000	0.71	(a)(iv)
Peter Anthony Curry先生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21,000,000	21,000,000	0.71	(a)(i)(1)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21,000,000	21,000,000	0.71	(a)(i)(2)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二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18,000,000	18,000,000	0.71	(a)(i)(3)
王永權博士	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	1.50	3,000,000	(3,000,000)	-	-	-	(b)(i)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2,000,000	2,000,000	0.71	(a)(iv)
鄭鑄輝先生	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	1.50	2,000,000	(2,000,000)	-	-	-	(b)(i)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2,000,000	2,000,000	0.71	(a)(iv)
Robert Moyle Wilcocks先生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2,000,000	2,000,000	0.71	(a)(iv)
其他									
僱員	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	1.50	1,000,000	(1,000,000)	-	-	-	(b)(i)
僱員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	1.20	33,000,000	(33,000,000)	-	-	-	(b)(i)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9,000,000	9,000,000	0.71	(a)(i)(1)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9,000,000	9,000,000	0.71	(a)(i)(2)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二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7,000,000	7,000,000	0.71	(a)(i)(3)
僱員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8,500,000	8,500,000	0.50	(a)(i)(4)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8,500,000	8,500,000	0.50	(a)(i)(2)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二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8,000,000	8,000,000	0.50	(a)(i)(3)
顧問	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	1.50	10,000,000	(10,000,000)	-	-	-	(b)(i)
顧問	二零一零年十月三日	二零一零年十月三日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二日	1.40	25,000,000	(25,000,000)	-	-	-	(b)(i)
顧問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20,000,000	20,000,000	0.71	(a)(i)(1)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20,000,000	20,000,000	0.71	(a)(i)(2)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二零一二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	1.00	-	-	10,000,000	10,000,000	0.71	(a)(i)(3)
				334,000,000	(334,000,000)	592,000,000	592,0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1.33港元	1.33港元	1.00港元	1.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25.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概無根據計劃行使任何購股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年內 被沒收之 購股權數目	於年內 獲授購股權 數目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 收市價 港元	附註
董事									
蔣舜而女士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	1.50	110,000,000	-	-	110,000,000	1.02	(b)(i)
曹忠先生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	1.20	33,000,000	(33,000,000)	-	-	-	(b)(ii) · (g)(i)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	1.50	100,000,000	(100,000,000)	-	-	-	(b)(ii)
劉永順先生	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	1.20	150,000,000	-	-	150,000,000	1.45	(b)(ii)
周魯勇先生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	1.20	33,000,000	-	-	33,000,000	1.09	(b)(ii) · (g)(i)
陳兆強先生	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	1.50	33,000,000	(33,000,000)	-	-	-	(b)(ii) · (g)(i)
王永權博士	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	1.50	3,000,000	-	-	3,000,000	1.47	(g)(iii)
鄭錫輝先生	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	1.50	2,000,000	-	-	2,000,000	1.47	(g)(iii)
其他									
僱員	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	1.50	1,000,000	-	-	1,000,000	1.47	(g)(iii)
顧問	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	1.50	10,000,000	-	-	10,000,000	1.47	(b)(ii) · (g)(iii)
顧問	二零零七年十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月三日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二日	1.40	25,000,000	-	-	25,000,000	1.22	(b)(ii)
				<u>500,000,000</u>	<u>(166,000,000)</u>	<u>-</u>	<u>334,000,000</u>		
加權平均行使價				<u>1.37港元</u>	<u>1.44港元</u>	<u>-</u>	<u>1.33港元</u>		

附註：

(a) 只有在承授人仍然受僱於本集團且符合下列市場條件之情況下，相關購股權方可行使：

(i) 授予該等承授人之購股權：

- (1) 僅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包括首尾兩日)任何時間股份收市價達每股1.20港元或以上時方可行使，如於該段期間股份價格未達1.20港元或以上，則將告失效。由於本公司股份市價於可行使期間並未達到要求水平，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失效。估計購股權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歸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25.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續)

- (2) 僅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包括首尾兩日)任何時間股份收市價達每股1.60港元或以上時方可行使，如於該段期間股份價格未達1.60港元或以上，或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前仍未獲行使，則將告失效。估計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歸屬。
- (3) 僅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包括首尾兩日)任何時間股份收市價達每股2.00港元或以上時方可行使，如於該段期間股份價格未達2.00港元或以上，或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前仍未獲行使，則將告失效。估計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歸屬。
- (4) 僅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包括首尾兩日)任何時間股份收市價達每股1.20港元或以上時方可行使，如於該段期間股份價格未達1.20港元或以上，則將告失效。由於本公司股份市價於可行使期間並未達到要求水平，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失效。估計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獲歸屬。
- (ii) 授予該等承授人之購股權僅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包括首尾兩日)任何時間股份收市價達每股1.20港元或以上時方可行使，如於該段期間股份價格未達1.20港元或以上，或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前仍未獲行使，則將告失效。估計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歸屬。
- (b) (i) 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一零年失效。
- (ii) 由於曹忠先生及陳兆強先生已終止董事職務，故授予彼等之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失被沒收。周魯勇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日不再擔任董事職務，並調任為本公司一間中國附屬公司之副總經理，故已向彼授出之相關購股權維持不變。
- (iii) 該顧問已由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起成為本集團僱員。
- (iv) 購股權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宣告失效。
- (v) 購股權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宣告失效。
- (c) 於本期間授出之購股權採用三項式定價模式計算，計入模式之數據概述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一零年 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預期波幅	78.87%	77.28%	66.60%
無風險利率	1.34%	1.14%	0.85%
預期年股息收益率	無	無	無
界限／終止價(港元)	1.2、1.6或2.0	1.2、1.6或2.0	1.2、1.6或2.0
平均每份購股權之公平值(港元)	0.24至0.29	0.12至0.18	0.01至0.09

- (d) 預期波幅乃以本公司過去三年股價之歷史波幅釐定。定價模式中使用之預期期限已按管理層之最佳預測在不能轉讓、限制行使及行為考慮的情況下作出調整。
- (e) 無風險利率為三年期外匯基金債券於授出日期之收益率。

25.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續)

- (f) 本集團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授出之購股權確認總支出約**61,53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4,783,000**港元)。此外，本集團將之前已確認之購股權儲備開支約**193,918,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83,492,000**港元)轉撥為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失效之**334,000,000**份購股權之累計溢利(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66,000,000**份購股權被沒收)。
- (g) 只有在承授人仍然受僱於本集團且符合下列市場條件之情況下，相關購股權方可行使：
- (i)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授予曹忠先生之**33,000,000**份購股權可於股份價格達每股**1.50**港元或以上時行使，如於該段可行使期間股份價格未達**1.50**港元或以上，則將告失效。
- (ii)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及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分別授予周魯勇先生及陳兆強先生之購股權可按下列情況行使：
- 授出之**22,000,000**份購股權僅於相關授出日期或之後直至並包括相關到期日期間任何時間股份收市價達每股**1.50**港元或以上時方可行使，如於該段期間股份收市價未達**1.50**港元或以上，則將告失效。
 - 授出之**22,000,000**份購股權僅自相關授出日期起計一年後直至並包括相關到期日期間股份收市價達每股**2.00**港元或以上時方可行使，如於該段期間股份收市價未達**2.00**港元或以上，則將告失效。
 - 授出之**22,000,000**份購股權僅自相關授出日期起計兩年後直至並包括相關到期日期間股份收市價達每股**2.50**港元或以上時方可行使，如於該段期間股份收市價未達**2.50**港元或以上，則將告失效。
- (iii) 授予承授人之購股權僅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包括首尾兩日)任何時間股份收市價達每股**1.50**港元或以上時方可行使，如於該段期間股份價格未達**1.50**港元或以上，則將告失效。
- (h) 只有在承授人仍然受僱於本集團且符合下列市場條件之情況下，相關購股權方可行使：
- (i)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授出的**11,000,000**份購股權為有條件，即須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得到批准(已取得批准)。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前最後交易日之本公司收市價為**1.02**港元。
- (ii)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授出的**150,000,000**份購股權為有條件，即須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得到批准(已取得批准)。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前最後交易日之本公司收市價為**1.45**港元。
- (iii)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日授出的**25,0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日前最後交易日之本公司收市價為**1.22**港元。

於報告期末，並無可行使之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26. 承擔

經營租約－本集團作為租戶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期間／年內租用物業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	3,980	2,985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租用物業經營租約之未來最低租金承擔於以下期間到期：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到期	1,434	1,885
第一年後及五年內到期	12	1,006
	1,446	2,891

經營租金為本集團租用辦公室物業、泊車位、董事之宿舍及一台影印機應付之租金。租約乃按租期六個月至五年議定。

資本承擔

本集團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1,024

除上述者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承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27.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a) 期間／年內，本集團已訂立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來自Mount Gibson Mining Limited及Koolan Island Ore Pty Limited之採購(附註)	829,865	197,377

附註：兩間公司均為MGX之附屬公司。

(b)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於附註12披露已向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薪僱員支付之金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1,437	7,746
退休福利	36	36
購股權利益	49,224	14,783
	60,697	22,565

28.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抵押予銀行及證券經紀商以獲得信貸融資之資產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711,173	1,857,107
可供出售投資	33,112	72,559
已抵押銀行存款	339,158	89,324
	3,083,443	2,018,9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2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其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全體合資格僱員設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計劃資產由受託人控制之基金持有，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本集團按相關薪酬成本5%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向每位僱員作出之供款受限於每月相關薪酬成本之上限20,000港元。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之總成本31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81,000港元)乃本集團須按計劃規則所指定比率向計劃支付之供款。

此外，中國之當地市政府負責為中國之合資格職工承擔當前及未來全體退休人員之退休福利責任，本集團按計劃規則所指定比率向中國之當地市政府退休計劃作出之供款會於到期時支銷。

30. 財務工具

財務工具之類別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投資	1,440,946	71,899
可供出售投資	52,527	96,376
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現金及等值現金)	767,371	461,872
	2,260,844	630,147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695,470	9,12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

本集團之主要財務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應收貸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借貸。該等財務工具詳情於有關附註披露。與該等財務工具有關之風險及如何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這些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本集團與財務工具有關之風險或管理及測量風險之方法並無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30. 財務工具(續)

外幣風險

本集團進行外幣買賣，使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之買賣活動以美元計值，並以已抵押銀行存款10,000,000美元為貿易信貸融資作抵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預期港元兌美元之匯率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考慮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價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主要包括銀行結餘、貿易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美元	<u>121,777</u>	<u>183,255</u>	<u>4,260</u>	<u>6,923</u>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美元兌港元之匯率變動不大，以及於報告期末之其他外幣風險不大，貨幣敏感性不會帶來增值，故並無披露外幣敏感性。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與浮動利率借貸及銀行存款有關(銀行結餘詳情參閱附註20，借貸詳情參閱附註22)。本集團當前未採取任何利率對沖政策。本公司董事監控利率風險狀況，並將於預期出現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其他必要措施。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報告期末之計息銀行結餘及借款風險不大，利率敏感性不會帶來增值，故並無披露利率敏感性。

本集團因金融負債而承受之利率風險於本附註所載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章節詳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30. 財務工具(續)

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其於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而承受股本價格風險。管理層透過持有風險及回報情況不同之投資組合而管理有關風險。

敏感性分析

以下敏感性分析乃按報告期末之股本價格風險釐定。為進行敏感性分析，本期間敏感性比率因金融市場波動而增加至30%。

假設股本價格升高／下降30%(二零零九年：升高／下降10%)：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360,957,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減少／增加6,004,000港元)。這主要由買賣證券之公平值變動而引起；及
- 由於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發生變動，將致使投資重估儲備增加／於損益計入減值虧損13,158,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致使投資重估儲備增加／於損益計入減值虧損8,047,000港元)。

信貸風險

本集團因交易對手之義務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而承擔之最大信貸風險，乃由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呈列之賬面值所引致。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管理層於報告期末評估各個別債務人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對不可收回之金額計提充足之減值虧損。於敲定任何合約及交易前透過檢討債務人之財務實力以考量其信用度。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可以大幅降低。

由於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用評級機構評為具有高信用評級之銀行，故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個客戶之個別特性影響。於報告期末，由於貿易應收賬款總額之3%(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及100%(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分別來源於本集團之最大客戶及前五大客戶，故本集團有一定集中程度的信貸風險。

有關本集團因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而引起之信貸風險之其他量化披露載列於附註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30. 財務工具(續)

流動資金風險

對於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本集團監控並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之現金及等值現金水平，為本集團經營提供資金並減少現金流波動之影響。管理層透過維持充足儲備、銀行融資及儲備借貸融資，並透過持續監控預期及實際現金流及對照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情況對流動資金風險進行管理。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可使用之未動用貿易信貸融資及孖展融資分別約為461,51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8,000,000港元)及105,97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3,000,000港元)。

流動資金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剩餘合約年期。下表乃根據金融負債之未折現現金流呈列，該等金融負債乃根據本集團可能須付款之最早日期分類。該等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未償還則被視為於整個期間未曾償還。下表包括利率及本金現金流。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加權平均 利率 %	一年內到期或 應要求到期 千港元	未折現合約 現金流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借貸	7.04	738,053	738,053	689,53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5,940	5,940	5,940
		<u>743,993</u>	<u>743,993</u>	<u>695,47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30. 財務工具(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表(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利率 %	一年內到期或 應要求到期 千港元	未折現合約 現金流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u>9,126</u>	<u>9,126</u>	<u>9,126</u>

倘浮動利率之變動不同於報告期末釐定之利率估計，上述就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計入之金額可予更改。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按以下方式釐定：

- 有標準條款及條件而且在活躍及流動性高之市場上買賣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分別參考所報之市場買入價及賣出價釐定；及
- 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乃按普遍接納之定價模式，根據折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在綜合財務報表內按已攤銷成本記錄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30. 財務工具(續)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分級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規定根據以下公平值計量分級制，按級別披露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交投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屬於第一級別內的其他報價並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推算價格)觀察該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 第三級－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輸入值(即不可觀察輸入值)。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級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持作買賣投資	1,440,946	1,440,946
可供出售投資	47,421	47,421
	1,488,367	1,488,36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持作買賣投資	71,899	71,899
可供出售投資	96,376	96,376
	168,275	168,2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31.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詳情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之 實際權益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APAC Resources Capital Limited (前稱Net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普通股	100%	100%	—	投資控股
亞太資源管理有限公司 (前稱天悅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普通股	100%	100%	—	提供管理服務
APAC Resources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普通股	100%	100%	—	投資控股
APAC Resources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普通股	100%	100%	—	投資控股
喜亞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普通股	100%	100%	—	投資控股
First Landmark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普通股	100%	100%	—	投資控股
Fortune Desir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普通股	100%	100%	—	投資控股
Mount Sun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普通股	100%	100%	—	投資控股
凱機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普通股	100%	100%	—	基本金屬貿易
Super Grand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普通股	100%	100%	—	投資控股
亞太資源(青島)有限公司 (附註1)	中國	29,800,000美元	100%	—	100%	礦產資源貿易
瑞域(上海)投資諮詢有限公司(附註1)	中國	3,600,000美元	100%	100%	—	提供公司管理、冶金技術及礦產資源投資開發方面之諮詢服務

附註：

- (1) 亞太資源(青島)有限公司及瑞域(上海)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均為於中國註冊之外商獨資企業。
- (2) 上表僅包含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之附屬公司資料。

財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關於過往五個財政期間／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乃摘錄自本集團已公佈之綜合財務報表：

業績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千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收益	1,147,494	301,420	298,613	24,751	19,920
除稅前溢利／(虧損)	1,465,177	394,379	(1,251,713)	345,313	25,220
所得稅支出	(3,108)	(21,776)	(616)	-	(238)
期間／年內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1,462,069	372,603	(1,252,329)	345,313	24,982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6,108,171	2,993,792	1,483,698	4,749,348	279,373
負債總額	(709,571)	(31,778)	(212,437)	(11,052)	(149,3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398,600	2,962,014	1,271,261	4,738,296	129,976